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113號11樓

電話：(02)253170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說明	21~3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80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80~82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2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2~88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89~90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0、93~104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0、105~106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90~91、 107~108	三四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90、109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91~92	三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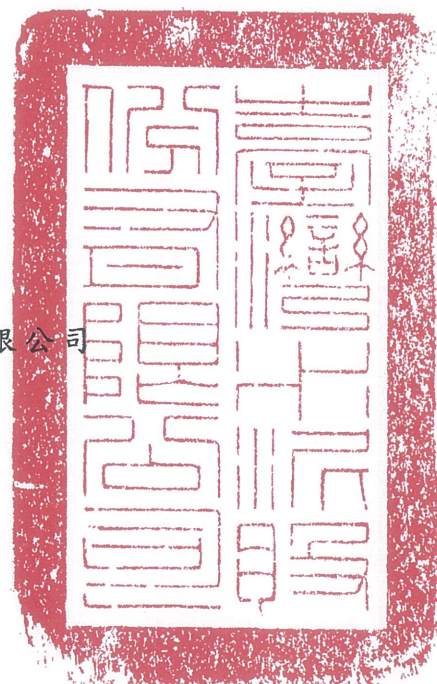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安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泥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泥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泥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泥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商譽減損評估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十五及十七所述，台泥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經營水泥產業為主，而有關商譽來源主要係為擴充中國水泥市場之業務於併購相關子公司所產生，因相關資產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應定期進行該等資產減損評估。

管理階層於評估該等資產是否減損時，需計算其可回收金額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而管理階層於決定可回收金額時，由於相關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是，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商譽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資產是否減損時，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資產減損之相關流程及控制作業，包含執行評估中所採用之假設依據及資料來源。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及所屬產業概況，以衡量其可達成之情形。
3. 評估管理階層使用之折現率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泥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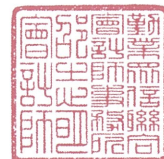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179,758	11	\$ 38,977,360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148,458	-	147,11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一)	15,536,693	6	15,227,906	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2,600,411	5	12,377,095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十一及三一)	6,782,292	3	6,850,598	3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546,984	-	985,25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四)	770,838	-	663,601	-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181,997	-	668,842	-		
130X	存貨(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8,893,965	3	8,941,127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及三一)	2,955,246	1	3,286,15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六及三一)	812,127	-	2,043,25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九)	475,213	-	425,07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7,884,012	29	90,593,376	3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三一)	4,190,855	2	3,990,535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	589,736	-	822,60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7,444,947	3	8,013,26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一)	101,799,766	38	113,310,134	3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6,073,056	2	5,996,536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二六)	21,175,282	8	22,607,552	8		
1915	預付設備款	2,740,525	1	1,992,037	1		
1930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四、十一及三一)	33,666,040	13	34,335,409	1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827,402	-	451,54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6,934,059	3	7,698,950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3,663,016	1	3,254,4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9,104,684	71	202,472,979	6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6,988,696	100	\$ 293,066,35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 20,635,324	8	\$ 22,325,389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5,921,518	2	6,159,780	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三十)	7,671,640	3	7,081,053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7,960,894	3	8,935,66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324,329	1	1,214,642	-		
2310	預收款項	3,352,902	1	3,119,31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九及三一)	8,163,950	3	19,133,616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4,362	-	114,37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5,104,919	21	68,083,832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53,342,059	20	57,986,194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0,213,967	4	10,268,560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84,115	-	287,23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三二)	746,965	-	956,27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4,487,106	24	69,498,271	24		
2XXX	負債總計	119,592,025	45	137,582,103	47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附註二二及二四)						
3110	股本	36,921,759	14	36,921,759	13		
3200	資本公積	13,534,162	5	12,309,615	4		
3300	保留盈餘	47,337,524	18	45,573,057	16		
3400	其他權益	8,974,606	3	13,238,554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06,768,051	40	108,042,985	37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40,628,620	15	47,441,267	16		
3XXX	權益總計	147,396,671	55	155,484,252	5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66,988,696	100	\$ 293,066,3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張安平



會計主管：葉國宏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九及三十）	\$ 89,564,306		100	\$ 93,679,0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十二、二三及三十）	<u>71,583,302</u>		<u>80</u>	<u>79,151,059</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17,981,004</u>		<u>20</u>	<u>14,528,017</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733,021		1	859,723		1
6200	管理費用	4,193,229		4	3,987,70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618</u>		<u>-</u>	<u>6,89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46,868</u>		<u>5</u>	<u>4,854,318</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3,034,136</u>		<u>15</u>	<u>9,673,699</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979,609		1	737,161		1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三十）	267,182		-	430,757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808,767		1	958,117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一）	928,426		1	822,16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三）	(1,916,837)		(2)	(1,873,739)		(2)
7590	其他支出（附註二三）	(473,231)		-	(447,715)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失	(985,562)		(1)	(1,570,026)		(2)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9,013)		(1)	(51,29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 損損失(附註十五)	(\$ 508,142)	(1)	(\$ 13,10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518,801)	(2)	(1,007,684)	(1)
7900	稅前淨利	11,515,335	13	8,666,015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2,673,260	3	1,740,389	2
8200	本年度淨利	8,842,075	10	6,925,626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一及二二)	385,369	-	(652,832)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附註二 二)	(6,193)	-	(1,4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四)	(65,512)	-	110,938	-
8310		313,664	-	(543,370)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二)	(7,055,040)	(8)	(1,828,27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損 失)(附註二二)	243,381	-	(5,141,341)	(5)
8363	現金流量避險(附 註九及二二)	4,022	-	(11,07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附註二二)	(\$ 493,741)	-	\$ 6,015	-
8360		(7,301,378)	(8)	(6,974,674)	(7)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稅後淨 額)	(6,987,714)	(8)	(7,518,044)	(8)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54,361</u>	<u>2</u>	<u>(\$ 592,418)</u>	<u>(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358,452	7	\$ 5,775,989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2,483,623</u>	<u>3</u>	<u>1,149,637</u>	<u>1</u>
8600		<u>\$ 8,842,075</u>	<u>10</u>	<u>\$ 6,925,626</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11,113	3	(\$ 806,454)	(1)
8720	非控制權益	(556,752)	(1)	<u>214,036</u>	-
8700		<u>\$ 1,854,361</u>	<u>2</u>	<u>(\$ 592,418)</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1.72</u>		<u>\$ 1.56</u>	
9850	稀 釋	<u>\$ 1.72</u>		<u>\$ 1.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張安平



會計主管：葉國宏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餘係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本公司		其他權益		主權之		權益		權益總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104年12月31日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 36,921,759	\$ 12,225,528	\$ 13,050,654	\$ 24,750,295	\$ 3,226,509	\$ 16,042,717	\$ 117,958,870	\$ 44,058,811	\$ 162,017,681
B1	103年度盈餘分配	-	-	-	1,082,887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9,193,518)	-	-	(9,193,518)	-	(9,193,518)
O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2,769,710)	(2,769,710)
D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D3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775,989	(987,416)	(5,048,743)	5,775,989	1,149,637	6,925,626
D5	淨利	-	-	-	539,641	(987,416)	(5,048,743)	(6,582,443)	(935,601)	(7,518,044)
D5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236,348	-	-	(806,454)	214,036	(592,418)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80	-	-	-	-	80	(586)	(50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4,007	-	-	-	-	84,007	(84,007)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6,022,723	6,022,723
B17	處分已重估之資產回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59)	159	-	-	-	-	-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6,921,759	\$ 12,309,615	\$ 13,050,495	\$ 19,710,887	\$ 2,239,093	\$ 10,993,974	\$ 108,042,985	\$ 47,441,267	\$ 155,484,252
B1	104年度盈餘分配	-	-	-	(577,599)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4,910,594)	-	-	(4,910,594)	-	(4,910,594)
O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2,299,291)	(2,299,291)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D1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358,452	(4,472,710)	206,349	6,358,452	2,483,623	8,842,075
D3	淨利	-	-	-	316,609	(4,472,710)	206,349	(3,947,339)	(3,040,375)	(6,987,714)
D5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675,061	(4,472,710)	206,349	2,411,113	(556,752)	1,854,361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224,547	-	-	-	-	1,224,547	(1,224,547)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2,732,057)	(2,732,057)
B17	處分已重估之資產回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1)	11	-	-	-	-	-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6,921,759	\$ 13,534,162	\$ 13,050,484	\$ 20,897,776	\$ (2,239,617)	\$ 11,200,323	\$ 106,768,051	\$ 40,628,620	\$ 147,396,671



會計主管：葉國宏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張安平



董事長：張安平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1,515,335	\$ 8,666,01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587,626	7,021,678
A20200	攤銷費用	402,921	397,4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67,641)	1,114
A20900	財務成本	1,916,837	1,873,739
A21200	利息收入	(267,182)	(430,757)
A21300	股利收入	(808,767)	(958,11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淨益之份額	(979,609)	(737,1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益)	(3,245)	34,307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402)	(49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9,013	51,296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86,03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8,142	13,10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升利 益)	17,956	(87,16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11,880	994,811
A29900	其 他	235,962	240,78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65,551	30,438
A31130	應收票據	(421,615)	5,888,746
A31150	應收帳款	62,927	1,884,936
A3116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26,650	(643,1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5,146)	630,89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503	846,460
A31200	存 貨	(53,965)	2,495,379
A31230	預付款項	269,215	1,028,56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2,334)	122,94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62,309	(2,701,07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7,958	(1,415,8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A32210	預收款項	\$ 257,740	\$ 70,64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014)	(105,8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3,608)	(36,7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1,200,997	24,990,93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50,842)	(3,227,5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750,155</u>	<u>21,763,39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6,113)	(10,087)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9,708	14,842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11,584	9,461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6,721,32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95,914)	(2,726,9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826	98,76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9,398)	(379,64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68)	-
B06000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669,369	726,36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25,039	(691,12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93,738)	208,091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72,594)	(125,94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88,807	406,80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856,760</u>	<u>1,357,38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4,767</u>	<u>(7,833,40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80,747)	(3,539,97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9,433,699	29,252,47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4,738,309)	(22,574,692)
C021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38,262)	(210,728)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09,314)	(324,60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209,885)	(11,963,22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732,057)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721,077)	(1,708,55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u>6,022,72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895,952)</u>	<u>(5,046,5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706,572)</u>	<u>(\$ 420,08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797,602)	8,463,31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8,977,360</u>	<u>30,514,04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179,758</u>	<u>\$ 38,977,3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安平



經理人：張安平



會計主管：葉國宏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35 年設立，40 年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原屬經濟部及台灣省政府合營，43 年配合政府完成耕者有其田之土地改革政策而移轉民營，主要業務為各類水泥及水泥製品之生產及運銷。本公司股票自 51 年 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

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

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

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之利息表達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合併公司係按每一合併交易為基礎，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

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合併公司取得向公共建設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時（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建造服務之對價），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為

無形資產－特許權，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或部分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若處分後將喪失對投資之重大影響及聯合控制，於處分待出售股權時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對於不再符合待出售之子公司、合資、關聯企業、合資部分權益或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係按該等權益若自始未分類為待出售所應有之帳面金額衡量，並追溯調整先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財務報表。

(十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二九。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六)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七)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包含服務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運費收入係依個別航次航行天數比例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電費收入係依實際售電度數與能量費率計算。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因簽訂購售電合約而適用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亦分類為融資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年度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與資產有關之補助，係將補助款項列為遞延收益或作為資產成本減項，並依直線法分期攤銷。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245	\$ 9,72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730,116	29,098,03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9,634,877	9,099,749
附買回債券	805,520	769,848
	<u>\$ 28,179,758</u>	<u>\$ 38,977,360</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2.60%	0.01-2.73%
附買回債券	0.30-1.08%	0.37-0.58%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411,478仟元及1,638,054仟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1,647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受益憑證	146,841	147,113
	<u>\$ 148,488</u>	<u>\$ 147,113</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買入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105年12月31日	美元	兌	人	民	幣	106.01	USD	115,000/	CNY	808,098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 7,338,337	\$ 6,460,049
—興櫃股票	536,211	546,719
—受益憑證	<u>19,395</u>	<u>14,353</u>
	7,893,943	7,021,121
<u>國外投資</u>		
—上市股票	<u>11,833,605</u>	<u>12,197,320</u>
	<u>\$ 19,727,548</u>	<u>\$ 19,218,441</u>
流 動	\$ 15,536,693	\$ 15,227,906
非 流 動	<u>4,190,855</u>	<u>3,990,535</u>
	<u>\$ 19,727,548</u>	<u>\$ 19,218,441</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信用融通擔保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現金流量避險—遠期外匯合約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3,167</u>	<u>\$ 9,145</u>

遠期外匯合約條款係配合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合併公司與國外煤炭供應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預期未來採購交易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係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於預期採購交易實際發生時，調整非金融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買入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日	期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105年12月31日	新台幣兌美元		106.1-106.2	\$ 527,666/ USD 16,800
104年12月31日	新台幣兌美元		105.1-105.4	\$ 697,319/ USD 21,500

合併公司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分別列示於下列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2,533	\$ 433
營業成本	<u>13,937</u>	<u>2,826</u>
	<u>\$ 16,470</u>	<u>\$ 3,259</u>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2,612,965	\$ 12,388,583
應收帳款	6,905,743	7,062,444
減：備抵呆帳	(<u>136,005</u>)	(<u>223,334</u>)
	<u>\$ 19,382,703</u>	<u>\$ 19,227,693</u>
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u>\$ 76,558</u>	<u>\$ 71,632</u>

合併公司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係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發生確定減損跡象者認列全額備抵呆帳，其餘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所屬信用群組之過去拖欠記錄及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有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90天	\$ 13,460,527	\$ 14,479,679
91~180天	5,801,948	4,647,089
181~365天	64,135	27,440
365天以上	<u>56,093</u>	<u>73,485</u>
合計	<u>\$ 19,382,703</u>	<u>\$ 19,227,69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估 損 失	估 損 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91,133	\$	33,957	\$ 225,090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47)		3,856	3,80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977)		-	(2,977)
外幣換算差額	(2,588)		-	(2,58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85,521</u>	\$	<u>37,813</u>	\$ <u>223,334</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5,521	\$	37,813	\$ 223,334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59,435)		5,754	(53,68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997)	(6,818)	(12,815)
外幣換算差額	(20,833)		-	(20,83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99,256</u>	\$	<u>36,749</u>	\$ <u>136,005</u>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4,479,022	\$ 4,600,80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0,559,413	19,581,183
超過5年	<u>38,552,728</u>	<u>44,066,915</u>
	63,591,163	68,248,904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29,225,002	33,155,937
減：累計減損	47,878	47,878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34,318,283</u>	<u>\$ 35,045,089</u>
流動(帳列應收帳款)	\$ 652,243	\$ 709,680
非流動	<u>33,666,040</u>	<u>34,335,409</u>
	<u>\$ 34,318,283</u>	<u>\$ 35,045,089</u>

合併公司簽訂之購售電合約中有關保證發電時段者，於轉換至IFRSs後適用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及IAS 17「租賃」，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租賃期間25年。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其合約隱含利率為11.18%。

104年度評估應收租賃款及相關收入認列時，以修正後之相關假設重新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並認列減損迴升利益186,035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以轉換 IFRS 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換後帳列應收租賃款）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984,216	\$ 2,163,043
在製品	1,474,511	1,605,119
原物料	5,290,667	5,028,394
待售房地	144,571	144,571
	<u>\$ 8,893,965</u>	<u>\$ 8,941,127</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6,801,553 仟元及 73,322,098 仟元。

合併公司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升利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升利益）	<u>\$ 17,956</u>	<u>(\$ 87,164)</u>

存貨淨變現價值迴升主要係因存貨銷售所致。

合併公司以提貨單作為借款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三、子 公 司

（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台灣通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通運公司)	倉儲運輸及砂石買賣	83.9	83.9	
本公司	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事業	100.0	100.0	
本公司	光和耐火股份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製銷	95.3	95.3	
本公司	光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興建房屋出租出售	92.9	92.9	
本公司	Hong Kong Ce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HKCMCL)	投資控股	84.7	84.7	
本公司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達和航運公司)	航運承攬	64.8	64.8	
本公司	台灣士敏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士敏公司)	工程技術服務	99.0	99.0	
本公司	東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水泥買賣及倉儲業務	100.0	100.0	
本公司	台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100.0	100.0	
本公司	台泥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設計	99.4	99.4	
本公司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信昌化工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50.0	50.0	
本公司	東成石礦股份有限公司	石灰石買賣及礦區造林	99.5	99.5	
本公司	金昌石礦股份有限公司	石灰石買賣及礦區造林	100.0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和平港公司)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之經營管理	100.0	100.0	
本公司	TCC International Ltd. (TCCI)	投資控股	100.0	100.0	
本公司	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電力公司)	火力發電	59.5	59.5	
本公司	達和大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達和大豐公司)	廢棄物之清除及處理	100.0	100.0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和平企業經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和平營管公司)	企業顧問輔導	60.0	60.0	
本公司	萬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萬青水泥公司)	水泥買賣	50.6	50.6	
本公司	鳳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鳳勝實業公司)	預拌混凝土買賣	45.4	45.4	
本公司	Trans Philippines Mineral Corp. (TPMC)	採 礦	40.0	40.0	
本公司	Taicorn Minerals Corp. (TMC)	採 礦	72.7	72.7	
本公司	達榮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之清除及處理	66.6	66.6	
本公司	合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 礦	100.0	100.0	
台灣通運公司	萬青水泥公司	水泥買賣	44.4	44.4	
台灣通運公司	和順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砂石篩選買賣	51.0	51.0	
台灣通運公司	達和航運公司	航運承攬	27.5	27.5	
信昌投資公司	聯誠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聯誠貿易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	100.0	
信昌投資公司	和平電力公司	火力發電	0.5	0.5	
信昌投資公司	信昌化工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0.5	0.5	
信昌投資公司	達和航運公司	航運承攬	-	-	
HKCMCL	TCC Development Ltd.	物業收租	100.0	100.0	
達和航運公司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	100.0	100.0	
台灣士敏公司	TCBC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業	100.0	100.0	
台泥資訊公司	台訊(薩摩亞)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	100.0	
和平港公司	信昌化工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2.3	2.3	
TCCI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TCCIH)	投資控股	63.1	56.9	(3)
鳳勝實業公司	和順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砂石篩選買賣	9.0	9.0	
TPMC	TMC	採 礦	18.2	18.2	
聯誠貿易公司	台灣通運公司	倉儲運輸及砂石買賣	0.7	0.7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達和航運(香港)公司	船舶運輸	100.0	100.0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巴商德熙國際公司	船舶運輸	100.0	100.0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巴商吉和航運公司	船舶運輸	100.0	100.0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巴商盛和航運公司	船舶運輸	100.0	100.0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達和航運(新加坡)公司	船舶運輸	100.0	100.0	
TCBC Corporation	士敏(英德)機械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水泥機械及組裝工程	100.0	100.0	
台訊(薩摩亞)有限公司	福州台泥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軟件產品發展、生產及設備維修	100.0	100.0	
達和航運(香港)公司	達通(貴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運輸	100.0	100.0	
達通(貴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英德市達通物流服務有限公司	物流運輸	100.0	100.0	
達通(貴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貴港市達和船務有限責任公司	船舶運輸	100.0	100.0	
TCCIH	Chia Hsin Cement Greater China Holding Corp.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H	陞昌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H	Upper Value Investments Ltd. (UPPV)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H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H	Ulexite Investment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陞昌投資有限公司	Prime York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陞昌投資有限公司	Prosperity Minerals (International)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0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QHC)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Yargoan)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HKC)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Trading Ltd.	投資控股	-	100.0	(1)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Philippine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TCC Hong Kong Cement (International)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BVI) Holdings Ltd.	Hong Kong Cement Company Limited (HKCCL)	水泥買賣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QHC) Ltd.	Chiefolk Company Ltd.	投資控股	70.0	70.0	
Chiefolk Company Ltd.	TCC International (Liuzhou)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International (Liuzhou) Ltd.	TCC Liuzhou Company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Liuzhou Company Ltd.	柳州台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製造及分銷礦渣粉	60.0	60.0	
TCC Hong Kong Cement (HKC) Ltd.	Koning Concrete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Philippines) Ltd.	TCC Cement Corp.	提供水泥處理服務	100.0	100.0	
TCC Hong Kong Cement (International) Ltd.	TCC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 Ltd. (TCCI (HK))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 (HK)	貴港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採 礦	52.5	52.5	
TCCI (HK)	Jiangsu TCC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	
TCCI (HK)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 (HK)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TCCI (HK)	台泥(韶關)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TCCI (HK)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採 礦	48.9	48.9	
TCCI (HK)	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TCCI (HK)	江蘇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採 礦	100.0	100.0	
TCCI (HK)	福州台泥洋嶼碼頭有限公司	提供碼頭設施服務	100.0	100.0	
TCCI (HK)	台泥(東莞)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TCCI (HK)	福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TCCI (HK)	台泥(懷化)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2)
TCCI (HK)	安徽朱家橋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60.0	60.0	
Jiangsu TCC Investment Co., Ltd.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22.4	22.4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77.6	77.6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td.	台泥(貴港)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台泥(貴港)水泥有限公司	華登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2)
台泥(貴港)水泥有限公司	貴港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採 礦	47.5	47.5	
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採 礦	34.8	34.8	
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	瀘州賽德混凝土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銷售	25.0	25.0	
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	瀘州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	10.0	
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	10.0	
台泥(英德)水泥有限公司	合江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	10.0	
江蘇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有限公司	採 礦	16.3	16.3	
台泥(懷化)水泥有限公司	靖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2)
台泥(懷化)水泥有限公司	懷化台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銷售	100.0	100.0	(2)
Ulexite Investments Ltd.	港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Wayly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TCC International (China) Co.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65.0	65.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UPPV	Mega East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Prosperity Minerals (China)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Sure Kit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Hensford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Kiton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Prosperity Cement Investment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UPPV	Scitus Cement (China) Holdings Ltd. (Scitus Holdings)	投資控股	100.0	100.0	
Wayly Holdings Ltd.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TCC International (China) Co. Ltd.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營運管理	100.0	100.0	
Kong On Cement Holdings Ltd.	貴州港安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Mega East Ltd.	台泥(廣安)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Sure Kit Ltd.	台泥(重慶)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Hensford Ltd.	台泥(安順)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Kiton Ltd.	台泥(遼寧)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Prosperity Cement Investment Ltd.	英德龍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0.0	100.0	
台泥(安順)水泥有限公司	安順鑫台建材骨料有限公司	砂石篩選及預拌混凝土銷售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Scitus Cement (China) Operating Company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XIV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XIII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IX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VIII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V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IV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III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II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Scitus Holdings	Hexagon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00.0	100.0	
Hexagon IX Holdings Ltd.	合江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90.0	90.0	
Hexagon IV Holdings Ltd.	瀘州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90.0	90.0	
Hexagon III Holdings Ltd.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90.0	90.0	
Hexagon XIV Holdings Ltd.	瀘州賽德混凝土有限公司	預拌混凝土銷售	75.0	75.0	

相關說明如下：

- (1) 105 年度基於精簡投資架構之目的，解散註銷 TCC Hong Kong Cement Trading Ltd.。
- (2) 華瑩台泥水泥有限公司及台泥(懷化)水泥有限公司暨其子公司之股權係分別於 104 年 1 月及 5 月完成收購程序，有關收購交易請參閱附註二六。
- (3) TCCI 於 105 年 9 月向嘉新水泥及其子公司 Chia Hsin Pacific Limited 收購 TCCIH 股權，導致持股比例上升，有關收購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TCCIH	36.9%	43.1%
信昌化工公司	47.2%	47.2%
和平電力公司	40.0%	40.0%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TCCIH 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8,257,168	\$ 45,131,475
非流動資產	90,416,308	102,351,224
流動負債	(20,655,454)	(36,253,694)
非流動負債	(33,476,383)	(29,580,393)
權益	<u>\$ 74,541,639</u>	<u>\$ 81,648,61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0,106,259	\$ 50,294,953
TCCIH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3,459,020	30,310,451
TCCIH 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976,360	1,043,208
	<u>\$ 74,541,639</u>	<u>\$ 81,648,612</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47,431,654</u>	<u>\$ 44,669,914</u>
本年度淨利(損)	\$ 960,897	(\$ 955,013)
其他綜合損益	(7,468,674)	(1,601,697)
綜合損益總額	<u>(\$ 6,507,777)</u>	<u>(\$ 2,556,710)</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32,717	(\$ 394,939)
TCCIH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30,133	(573,295)
TCCIH 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98,047	13,221
	<u>\$ 960,897</u>	<u>(\$ 955,01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773,888)	(\$ 1,123,386)
TCCIH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717,811)	(1,422,641)
TCCIH 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6,078)	(10,683)
	<u>(\$ 6,507,777)</u>	<u>(\$ 2,556,71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7,257,589	\$ 6,146,402
投資活動	392,538	(7,081,079)
籌資活動	(12,463,447)	3,824,717
淨現金流入(出)	<u>(\$ 4,813,320)</u>	<u>\$ 2,890,04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TCCIH 公司	<u>\$ 177,016</u>	<u>\$ 763,119</u>
TCCIH 公司子公司	<u>\$ 50,770</u>	<u>\$ 67,232</u>
<u>信昌化工公司</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216,697	\$ 3,098,972
非流動資產	8,005,327	8,553,906
流動負債	(4,118,013)	(3,359,246)
非流動負債	(3,697,865)	(4,553,571)
權益	<u>\$ 3,406,146</u>	<u>\$ 3,740,06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798,448	\$ 1,974,658
信昌化工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607,698</u>	<u>1,765,403</u>
	<u>\$ 3,406,146</u>	<u>\$ 3,740,061</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9,786,811</u>	<u>\$ 11,741,599</u>
本年度淨損	(\$ 416,245)	(\$ 1,862,972)
其他綜合損益	82,330	(110,326)
綜合損益總額	<u>(\$ 333,915)</u>	<u>(\$ 1,973,29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9,777)	(\$ 983,642)
信昌化工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196,468)	(879,330)
	<u>(\$ 416,245)</u>	<u>(\$ 1,862,97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76,307)	(\$ 1,041,893)
信昌化工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157,608)	(931,405)
	<u>(\$ 333,915)</u>	<u>(\$ 1,973,298)</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14,910	\$ 676,252
投資活動	(116,626)	(369,752)
籌資活動	(458,650)	(130,538)
淨現金流入	<u>\$ 39,634</u>	<u>\$ 175,962</u>

和平電力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9,145,127	\$ 9,775,108
非流動資產	34,029,740	34,605,610
流動負債	(3,975,527)	(3,830,137)
非流動負債	(5,880,207)	(7,905,824)
權益	<u>\$ 33,319,133</u>	<u>\$ 32,644,757</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9,988,013	\$ 19,583,389
和平電力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13,331,120</u>	<u>13,061,368</u>
	<u>\$ 33,319,133</u>	<u>\$ 32,644,757</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收入	<u>\$ 11,752,037</u>	<u>\$ 12,645,730</u>
本年度淨利	\$ 5,553,536	\$ 6,147,579
其他綜合損益	4,493	(11,594)
綜合損益總額	<u>\$ 5,558,029</u>	<u>\$ 6,135,98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332,122	\$ 3,688,549
和平電力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2,221,414</u>	<u>2,459,030</u>
	<u>\$ 5,553,536</u>	<u>\$ 6,147,57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334,817	\$ 3,681,592
和平電力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u>2,223,212</u>	<u>2,454,393</u>
	<u>\$ 5,558,029</u>	<u>\$ 6,135,98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130,880	\$ 6,809,480
投資活動	(86,523)	7,980
籌資活動	(6,828,999)	(6,419,908)
淨現金流入(出)	<u>(\$ 784,642)</u>	<u>\$ 397,55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1,953,460</u>	<u>\$ 1,774,472</u>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7,444,947	\$ 7,968,261
投資合資	-	45,004
	<u>\$ 7,444,947</u>	<u>\$ 8,013,265</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英德海螺水泥公司	\$ 3,103,826	\$ 3,489,12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公司	1,529,975	1,639,841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公司	752,278	763,876
CCC USA Corp	720,290	693,430
達和環保服務公司	444,093	430,104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Quon Hing Concrete Co., Ltd.	\$ 292,066	\$ 367,114
嘉環東泥公司	219,588	233,457
Hong Kong Concrete Co. Ltd.	211,779	162,077
士新儲運公司	161,118	179,120
Synpac Ltd.	9,934	10,116
四川泰昌公司	-	-
	<u>\$ 7,444,947</u>	<u>\$ 7,968,261</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英德海螺水泥公司	25.0%	25.0%

英德海螺水泥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有關英德海螺水泥公司之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876,835	\$ 7,889,163
非流動資產	7,823,814	8,228,713
流動負債	(1,586,799)	(1,405,425)
非流動負債	(698,544)	(755,948)
權益	<u>\$ 12,415,306</u>	<u>\$ 13,956,503</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5.0%	25.0%
投資帳面金額	<u>\$ 3,103,826</u>	<u>\$ 3,489,126</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7,608,795</u>	<u>\$ 6,112,815</u>
本年度淨利	\$ 1,333,137	\$ 948,705
其他綜合損益	(941,864)	(68,096)
綜合損益總額	<u>\$ 391,273</u>	<u>\$ 880,609</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公司	30.0%	30.0%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公司	30.0%	30.0%
CCC USA Corp.	33.3%	33.3%
達和環保服務公司	50.0%	50.0%
Quon Hing Concrete Co. Ltd.	50.0%	50.0%
嘉環東泥公司	33.8%	33.8%
Hong Kong Concrete Co. Ltd.	31.5%	31.5%
士新儲運公司	18.9%	18.9%
Synpac Ltd.	25.0%	25.0%
四川泰昌公司	30.0%	30.0%
	105年度	104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689,837	\$ 505,403
其他綜合損益	(262,976)	22,141
綜合損益總額	<u>\$ 426,861</u>	<u>\$ 527,544</u>

合併公司持有士新儲運公司股權比例雖未達 20%，惟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計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公司及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投資合資

合併公司之投資聯合控制個體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廣安鑫台建材公司	<u>\$ -</u>	<u>\$ 45,004</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廣安鑫台建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均為 50%。

	105年度	104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43,512)	(\$ 5,418)
其他綜合損益	(1,492)	(578)
綜合損益總額	(\$ 45,004)	(\$ 5,996)

合併公司對廣安鑫台建材公司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20,792,683		\$ 48,354,354			\$ 99,250,242				\$ 11,982,639				\$ 4,953,142				\$ 185,333,060		
增 添	-		21,033			211,168				376,508				1,417,295				2,026,004		
處 分	(26,309)		(30,352)			(844,170)				(98,659)				(668)				(1,000,158)		
由企業合併取得	-		5,545,981			4,560,306				192,994				319,168				10,618,449		
重分類	-		683,862			1,422,358				(270,462)				(1,814,237)				21,521		
淨兌換差額	-		(383,289)			(694,133)				74,472				(25,213)				(1,028,16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66,374</u>		<u>\$ 54,191,589</u>			<u>\$ 103,905,771</u>				<u>\$ 12,257,492</u>				<u>\$ 4,849,487</u>				<u>\$ 195,970,71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279,917		\$ 12,062,053			\$ 55,237,193				\$ 9,308,334				-				\$ 76,887,497		
處 分	(5,729)		(9,212)			(759,073)				(93,076)				-				(867,090)		
折舊費用	-		1,494,052			4,816,175				685,908				-				6,996,135		
減損損失	-		-			13,105				-				-				13,105		
重分類	-		(134)			128,995				(128,861)				-				-		
淨兌換差額	-		(106,108)			(308,092)				45,132				-				(369,06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74,188</u>		<u>\$ 13,440,651</u>			<u>\$ 59,128,303</u>				<u>\$ 9,817,437</u>				<u>\$ -</u>				<u>\$ 82,660,57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0,492,186</u>		<u>\$ 40,750,938</u>			<u>\$ 44,777,468</u>				<u>\$ 2,440,055</u>				<u>\$ 4,849,487</u>				<u>\$ 113,310,134</u>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20,766,374		\$ 54,191,589			\$ 103,905,771				\$ 12,257,492				\$ 4,849,487				\$ 195,970,713		
增 添	6,129		87,729			271,032				114,960				462,473				942,323		
處 分	-		(7,483)			(496,037)				(185,919)				-				(689,439)		
重分類	(93,551)		138,676			51,412				13,276				(551,045)				(441,232)		
淨兌換差額	-		(2,876,305)			(4,339,023)				(160,719)				(171,368)				(7,547,41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0,678,952</u>		<u>\$ 51,534,206</u>			<u>\$ 99,393,155</u>				<u>\$ 12,039,090</u>				<u>\$ 4,589,547</u>				<u>\$ 188,234,95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274,188		\$ 13,440,651			\$ 59,128,303				\$ 9,817,437				-				\$ 82,660,579		
處 分	-		(7,483)			(462,272)				(181,103)				-				(650,858)		
折舊費用	-		1,504,445			4,488,513				569,262				-				6,562,220		
減損損失	-		293,586			180,622				1,983				31,951				508,142		
重分類	-		(11,752)			-				-				-				(11,752)		
淨兌換差額	-		(553,352)			(1,941,142)				(138,668)				15				(2,633,14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74,188</u>		<u>\$ 14,666,095</u>			<u>\$ 61,394,024</u>				<u>\$ 10,068,911</u>				<u>\$ 31,966</u>				<u>\$ 86,435,184</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0,404,764</u>		<u>\$ 36,868,111</u>			<u>\$ 37,999,131</u>				<u>\$ 1,970,179</u>				<u>\$ 4,557,581</u>				<u>\$ 101,799,766</u>		

合併公司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於105及104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508,142仟元及13,105仟元。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辦公樓	30-60年
廠房主建物	16-50年
儲庫	10-50年
其他	20-50年
機器設備	2-28年
其他設備	2-20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括非現金項目，其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	\$ 942,323	\$ 2,026,004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5,001	1,490,333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628,590	(789,361)
	<u>\$ 2,995,914</u>	<u>\$ 2,726,976</u>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6,362,434		\$ 1,399,067			\$ 7,761,501	
重分類	(25,478)			-		(25,478)	
淨兌換差額	-			1,057		1,05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6,956</u>		<u>\$ 1,400,124</u>			<u>\$ 7,737,08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66,380		\$ 673,825			\$ 1,740,205	
折舊費用	-			25,543		25,543	
重分類	(25,478)			-		(25,478)	
淨兌換差額	-			274		27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40,902</u>		<u>\$ 699,642</u>			<u>\$ 1,740,54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5,296,054</u>		<u>\$ 700,482</u>			<u>\$ 5,996,536</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336,956	\$ 1,400,124	\$			\$ 7,737,080	
增 添	-	568				568	
重 分 類	93,551	19,948				113,499	
淨兌換差額	-	(525)				(52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430,507</u>	<u>\$ 1,420,115</u>				<u>\$ 7,850,6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40,902	\$ 699,642	\$			\$ 1,740,544	
折舊費用	-	25,406				25,406	
重 分 類	-	11,752				11,752	
淨兌換差額	-	(136)				(13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40,902</u>	<u>\$ 736,664</u>				<u>\$ 1,777,566</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5,389,605</u>	<u>\$ 683,451</u>				<u>\$ 6,073,056</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中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0,901,414 仟元及 11,157,619 仟元，該公允價值並未全部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相關評價。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七、無形資產

	商	譽	營	運	特	許	採	礦	權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533,126	\$ 7,683,851	\$				\$ 2,433,336	\$			876,463	\$ 21,526,776	
單獨取得	-	-					375,872				3,775	379,647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2,705,060	-					39,033				335,472	3,079,565	
重 分 類	-	-					171,856				-	171,856	
淨兌換差額	(103,250)	-					(28,095)				14,294	(117,05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34,936</u>	<u>\$ 7,683,851</u>					<u>\$ 2,992,002</u>				<u>\$ 1,230,004</u>	<u>\$ 25,040,793</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譽	營運特許權	採	礦	權	其	他	合	計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53,474	\$	786,387	\$	744,278	\$	1,984,139	
攤銷費用		-	151,157		168,875		77,448		397,480	
重分類		-	-		51,645		-		51,645	
淨兌換差額		-	-		(7,910)		7,887		(2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604,631	\$	998,997	\$	829,613	\$	2,433,241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3,134,936	\$ 7,079,220	\$	1,993,005	\$	400,391	\$	22,607,552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134,936	\$ 7,683,851	\$	2,992,002	\$	1,230,004	\$	25,040,793	
單獨取得		-	-		75,680		3,718		79,398	
本年度減少		-	(2,375)		-		-		(2,375)	
淨兌換差額		(943,003)	-		(208,631)		(30,003)		(1,181,63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2,191,933	\$ 7,681,476	\$	2,859,051	\$	1,203,719	\$	23,936,179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604,631	\$	998,997	\$	829,613	\$	2,433,241	
攤銷費用		-	151,145		153,150		98,626		402,921	
本年度減少		-	(221)		-		-		(221)	
淨兌換差額		-	-		(66,012)		(9,032)		(75,04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755,555	\$	1,086,135	\$	919,207	\$	2,760,897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2,191,933	\$ 6,925,921	\$	1,772,916	\$	284,512	\$	21,175,282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運特許權	50年
採礦權	30-50年
其他	3-17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無形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預付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217,214	\$ 238,871
非流動	6,934,059	7,698,950
	<u>\$ 7,151,273</u>	<u>\$ 7,937,821</u>

上述預付租賃款均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 銀行借款	\$ 8,326,464	\$ 12,295,167
<u>無擔保借款</u>		
— 銀行信用借款	12,069,303	9,897,573
— 銀行信用狀借款	239,557	132,649
	<u>12,308,860</u>	<u>10,030,222</u>
	<u>\$ 20,635,324</u>	<u>\$ 22,325,389</u>
年 利 率	0.82-4.35%	0.74-8.1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5,930,000	\$ 6,167,000
減：應付票券折價	8,482	7,220
	<u>\$ 5,921,518</u>	<u>\$ 6,159,780</u>
年 利 率	0.63-1.27%	1.06-1.50%

(三)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32,068,202	\$ 59,604,442
無擔保借款	29,437,807	17,515,368
	61,506,009	77,119,810
減：一年內到期	8,163,950	19,133,616
	<u>\$ 53,342,059</u>	<u>\$ 57,986,194</u>
年 利 率	1.18-2.90%	1.23-2.71%

長期借款包括銀行長期信用及擔保借款暨專案融資借款。長期信用及擔保借款分別至 109 年 6 月償清，按月付息。專案融資借款分別至 108 年 2 月償清，按月、季或半年付息。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1,432,129	\$ 3,105,593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34,697	1,096,562
應付稅捐	748,023	450,604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履約保證金	\$ 745,642	\$ 742,946
應付電費	374,268	381,238
應付罰鍰	264,000	264,000
應付運費	195,128	324,360
其他	3,067,007	2,570,357
	<u>\$ 7,960,894</u>	<u>\$ 8,935,660</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於中國地區之子公司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區域之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地區子公司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29,261)	(\$ 1,383,4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72,548	1,547,715
	<u>\$ 643,287</u>	<u>\$ 164,310</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827,402</u>	<u>\$ 451,54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4,115</u>	<u>\$ 287,238</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4年1月1日	<u>(\$ 1,487,223)</u>	<u>\$ 2,267,589</u>	<u>\$ 780,36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091)	-	(17,091)
利息收入(費用)	(26,301)	40,347	14,046
認列於損益	(43,392)	40,347	(3,04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588,635)	(588,635)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1,635)	-	(11,635)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42,337)	-	(42,337)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10,225)	-	(10,2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4,197)	(588,635)	(652,832)
雇主提撥	-	30,034	30,034
福利支付	211,407	(201,620)	9,787
104年12月31日	<u>(1,383,405)</u>	<u>1,547,715</u>	<u>164,31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824)	-	(14,824)
利息收入(費用)	(19,416)	21,463	2,047
認列於損益	(34,240)	21,463	(12,77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373,790	373,790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3,181)	-	(3,181)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17,691)	-	(17,691)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32,451	-	32,4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579	373,790	385,369
雇主提撥	-	100,550	100,550
福利支付	176,805	(170,970)	5,835
105年12月31日	<u>(\$ 1,229,261)</u>	<u>\$ 1,872,548</u>	<u>\$ 643,28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3-1.38%	1.25-2.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1.50-2.25%	1.50-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6,836)	(\$ 28,946)
減少 0.25%	\$ 27,754	\$ 30,0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6,738	\$ 29,229
減少 0.25%	(\$ 25,988)	(\$ 28,3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6,345	\$ 19,09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18 年	7.2-18 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6,000,000</u>	<u>6,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3,692,176</u>	<u>3,692,176</u>
已發行股本	<u>\$ 36,921,759</u>	<u>\$ 36,921,75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0,435,775	\$ 10,435,77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520,632	1,520,63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24,547	-
庫藏股票交易	194,598	194,598
受贈資產	31,537	31,53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6,238	116,238
失效認股權	10,315	10,31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520	520
	<u>\$ 13,534,162</u>	<u>\$ 12,309,61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而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所得淨利，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普通股股利，分派比率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本年度淨利）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除從事資本密集、較為成熟穩定之水泥及水泥製品產銷外，並積極朝向多角化經營。為配合多元化發展投資需要或重大之資本預算規劃，訂定現金股利支付比率為普通股股利之 20% 以上，餘額配發股票股利。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7,599	\$ 1,082,887		
現金股利	4,910,594	9,193,518	\$ 1.33	\$ 2.49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35,845	
現金股利	5,353,655	\$ 1.45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10,454,422 仟元及 2,709,36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迴轉 11 仟元及 159 仟元。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105 及 104 年度並未有迴轉情事。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2,239,093	\$ 3,226,5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177,791)	(1,002,05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94,919)	14,643
年底餘額	\$ 2,233,617	\$ 2,239,093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0,993,974	\$ 16,042,7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6,776	(5,099,9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之重分類調整	-	51,29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382)	(13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45)	92
年底餘額	<u>\$ 11,200,323</u>	<u>\$ 10,993,974</u>

3. 現金流量避險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5,487	\$ 12,130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遠期外匯合約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7,469)	(8,598)
遠期外匯合約	9,882	1,955
年底餘額	<u>\$ 7,900</u>	<u>\$ 5,487</u>

(六)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47,441,267	\$ 44,058,81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2,483,623	1,149,63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77,249)	(826,2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007	(92,506)
現金流量避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609	(4,428)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 198,777)	(\$ 8,72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資本公積變動之 調整	-	(58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 益	(2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2,945)	(3,729)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2,732,057)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299,291)	(2,769,710)
子公司現金增資	-	6,022,72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224,547)	(84,007)
年底餘額	<u>\$ 40,628,620</u>	<u>\$ 47,441,267</u>

二三、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562,220	\$ 6,996,135
投資性不動產	25,406	25,543
無形資產	402,921	397,480
	<u>\$ 6,990,547</u>	<u>\$ 7,419,15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61,338	\$ 6,610,339
營業費用	422,373	405,207
營業外支出	3,915	6,132
	<u>\$ 6,587,626</u>	<u>\$ 7,021,6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7,442	\$ 363,831
營業費用	55,479	33,649
	<u>\$ 402,921</u>	<u>\$ 397,480</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97,109	\$ 368,117
確定福利計畫	<u>12,777</u>	<u>3,045</u>
	409,886	371,162
其他員工福利	<u>4,840,105</u>	<u>4,861,98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249,991</u>	<u>\$ 5,233,1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669,757	\$ 3,629,326
營業費用	<u>1,580,234</u>	<u>1,603,818</u>
	<u>\$ 5,249,991</u>	<u>\$ 5,233,144</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為計算基礎，分別以 0.01-3%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 37,114	\$ 28,834
董事酬勞	55,680	50,5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58,612
董監事酬勞	93,456

104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749,047	\$ 1,710,690
其他財務成本	167,790	163,049
	<u>\$ 1,916,837</u>	<u>\$ 1,873,739</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7,543</u>	<u>\$ 12,255</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58-1.66%	1.58-1.97%

(四)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益	\$ 367,641	\$ -
政府補助收入	217,788	233,545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86,035
其他	342,997	402,582
	<u>\$ 928,426</u>	<u>\$ 822,162</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513,061	\$ 2,150,3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4,138	52,95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198)	(186,367)
	2,496,001	2,016,897
遞延所得稅	177,259	(276,50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673,260</u>	<u>\$ 1,740,38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11,515,335	\$ 8,666,01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57,607	\$ 1,473,22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55,512	239,538
免稅所得	(550,505)	(523,09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444,695	508,821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6,139)	(28,203)
土地增值稅	18,404	31,7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8,5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38	52,956
其他	(21,198)	(186,3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270,746	290,300
	<u>\$ 2,673,260</u>	<u>\$ 1,740,38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65,512	(\$ 110,938)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 收款)	\$ 97,822	\$ 235,090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324,329	\$ 1,214,642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兌 換 差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696,684	(\$ 114,624)	\$ -	\$ -	(\$ 26,426)	\$ 555,634
備抵呆帳	168,058	8,622	-	-	(13,127)	163,55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3,195	(28,850)	(943)	-	-	33,402
存 貨	67,721	(450)	-	-	-	67,271
其 他	88,116	10,129	-	-	(2,603)	95,642
	<u>\$ 1,083,774</u>	<u>(\$ 125,173)</u>	<u>(\$ 943)</u>	<u>\$ -</u>	<u>(\$ 42,156)</u>	<u>\$ 915,50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5,092,973	\$ -	\$ -	\$ -	\$ -	\$ 5,092,973
融資租賃	2,565,657	93,732	-	-	-	2,659,3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9,111	(143,181)	-	-	(90,189)	1,325,741
國外子公司之未分 配盈餘	983,557	104,453	-	(76,559)	(4,499)	1,006,9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7,256	(1,050)	64,569	-	-	120,775
其 他	10,006	(1,868)	-	-	(1)	8,137
	<u>\$ 10,268,560</u>	<u>\$ 52,086</u>	<u>\$ 64,569</u>	<u>(\$ 76,559)</u>	<u>(\$ 94,689)</u>	<u>\$ 10,213,967</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其 他 兌 換 差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301,878	\$ 396,776	\$ -	\$ -	(\$ 1,970)	\$ 696,684
備抵呆帳	153,579	(13,017)	-	28,807	(1,311)	168,0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3,081	(3,476)	3,590	-	-	63,195
存 貨	36,801	30,920	-	-	-	67,721
其 他	140,997	(52,435)	-	-	(446)	88,116
	<u>\$ 696,336</u>	<u>\$ 358,768</u>	<u>\$ 3,590</u>	<u>\$ 28,807</u>	<u>(\$ 3,727)</u>	<u>\$ 1,083,7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地增值稅	\$ 5,223,856	(\$ 118,566)	\$ -	(\$ 12,317)	\$ -	\$ 5,092,973
融資租賃	2,418,074	147,583	-	-	-	2,565,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6,835	(34,555)	-	364,713	2,118	1,559,111
國外子公司之未分 配盈餘	1,037,543	85,441	-	(139,604)	177	983,55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3,221	1,383	(107,348)	-	-	57,256
其 他	9,116	974	-	-	(84)	10,006
	<u>\$ 10,078,645</u>	<u>\$ 82,260</u>	<u>(\$ 107,348)</u>	<u>\$ 212,792</u>	<u>\$ 2,211</u>	<u>\$ 10,268,56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5 年度到期	\$ -	\$ 110,010
106 年度到期	211,686	212,143
107 年度到期	625,564	621,564
108 年度到期	1,531,826	1,642,094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09 年度到期	\$ 3,041,368	\$ 2,875,648
110 年度到期	1,315,285	253,691
111 年度到期	720,688	720,345
112 年度到期	914,780	915,452
113 年度到期	567,440	567,441
114 年度到期	1,047,558	613,229
115 年度到期	71,572	-
	<u>\$ 10,047,767</u>	<u>\$ 8,531,617</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211,686	106 年
741,518	107 年
1,578,512	108 年
4,276,632	109 年
1,342,928	110 年
733,137	111 年
914,780	112 年
567,440	113 年
2,023,187	114 年
464,332	115 年
<u>\$ 12,854,152</u>	

(七) 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50,296,499 仟元及 48,943,047 仟元。

(八)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38,366	\$ 38,366
87 年度以後	20,859,410	19,672,531
	<u>\$ 20,897,776</u>	<u>\$ 19,710,89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702,678</u>	<u>\$ 1,396,681</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8.16% (預計) 及 10.57% (實際)。

(九)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核定截止年度如下：

年 度	公 司 名 稱
104	光和建設公司、達榮環保公司、聯誠貿易公司、信昌投資公司
103	本公司、合盛礦業公司、台灣通運公司、和順建材公司、達和航運公司、台灣士敏公司、台泥化工公司、台泥資訊公司、信昌化工公司、東成石礦公司、金昌石礦公司、和平港公司、和平電力公司、達和大豐公司、和平營管公司、東宇興業公司、萬青水泥公司、鳳勝實業公司、光和耐火公司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72	\$ 1.56
稀釋每股盈餘	\$ 1.72	\$ 1.5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6,358,452	\$ 5,775,989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3,692,176	3,692,17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291	1,82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3,693,467	3,694,005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收購比例 (%)	移轉對價
華瑩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4年1月	100	\$ 3,266,627
台泥(懷化)水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暨預拌混凝土銷售	104年5月	100	<u>5,801,051</u>
				<u>\$ 9,067,678</u>

合併公司為擴充中國市場之水泥及熟料業務，於104年1月及5月分別完成收購華瑩台泥水泥公司(原名四川鐵路集團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及台泥(懷化)水泥有限公司(原名湖南金大地材料有限責任公司)暨其子公司(靖州台泥水泥有限公司(原名靖州金大地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及懷化台泥混凝土有限公司(原名懷化金大地混凝土有限責任公司))。

(二) 移轉對價

	華瑩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計
現金	<u>\$ 3,266,627</u>	<u>\$ 5,801,051</u>	<u>\$ 9,067,678</u>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華瑩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計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289	\$ 178,019	\$ 247,308
存貨	171,582	536,445	708,02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099	284,995	397,094
預付款項	194,773	196,066	390,839
其他金融資產	-	544,777	544,77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81,022	6,637,427	10,618,449
採礦權	5,122	33,911	39,033

(接次頁)

(承前頁)

	華 瑩 台 泥	台 泥 (懷 化)	水 泥 公 司 及 其	合 計
	水 泥 公 司	子 公 司	公 司	
無形資產	\$ -	\$ 335,472	\$ 335,472	\$ 335,472
長期預付租賃款	236,762	822,094		1,058,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8,807		28,8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74	8,186		9,960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453,397)	(984,058)	(2,437,455)	(2,437,455)
應付帳款	(131,785)	(2,241,335)	(2,373,120)	(2,373,120)
其他應付款	(119,344)	(2,356,686)	(2,476,030)	(2,476,030)
其他流動負債	(22,699)	(159,824)	(182,523)	(182,52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	(98,950)	(98,950)	(98,9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501)	(320,212)	(364,713)	(364,7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83,213)	(83,213)	(83,213)
	<u>\$ 3,000,697</u>	<u>\$ 3,361,921</u>	<u>\$ 6,362,618</u>	<u>\$ 6,362,618</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華 瑩 台 泥	台 泥 (懷 化)	水 泥 公 司 及 其	合 計
	水 泥 公 司	子 公 司	公 司	
移轉對價	\$ 3,266,627	\$ 5,801,051	\$ 9,067,678	\$ 9,067,678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 之公允價值	(3,000,697)	(3,361,921)	(6,362,618)	(6,362,618)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65,930</u>	<u>\$ 2,439,130</u>	<u>\$ 2,705,060</u>	<u>\$ 2,705,060</u>

收購上述公司產生之商譽，係因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及未來市場發展。該等效益因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於商譽之外。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華 瑩 台 泥	台 泥 (懷 化)	水 泥 公 司 及 其	合 計
	水 泥 公 司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3,266,627	\$ 5,801,051	\$ 9,067,678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69,289)	(178,019)	(247,308)	
預付投資款	(1,406,757)	(713,623)	(2,120,380)	
加：匯率影響數	-	21,339	21,339	
	<u>\$ 1,790,581</u>	<u>\$ 4,930,748</u>	<u>\$ 6,721,329</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104 年度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華 瑩 台 泥	台 泥 (懷 化)	水 泥 公 司 及 其	合 計
	水 泥 公 司	子 公 司	子 公 司	
營業收入	<u>\$ 1,226,741</u>	<u>\$ 1,923,767</u>	<u>\$ 3,150,508</u>	
本期淨損	<u>(\$ 251,951)</u>	<u>(\$ 183,386)</u>	<u>(\$ 435,337)</u>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9 月收購 TCCIH 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56.9% 上升至 63.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現金支付之對價	<u>(\$ 2,732,057)</u>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3,956,604</u>
權益交易差額	<u>\$ 1,224,547</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224,547</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需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應集團業務擴展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劃，確保良好的獲

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中長期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以成本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因該權益投資以評價方法估算之公允價格波動差異甚大，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是以成本作為其帳面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46,841	\$ -	\$ -	\$ 146,841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1,647	-	1,647
	<u>\$ 146,841</u>	<u>\$ 1,647</u>	<u>\$ -</u>	<u>\$ 148,48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7,338,337	\$ -	\$ -	\$ 7,338,337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11,833,605	-	-	11,833,605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536,211	-	-	536,211
受益憑證	19,395	-	-	19,395
	<u>\$ 19,727,548</u>	<u>\$ -</u>	<u>\$ -</u>	<u>\$ 19,727,548</u>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3,167	\$ -	\$ 13,167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47,113	\$ -	\$ -	\$ 147,1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6,460,049	\$ -	\$ -	\$ 6,460,049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12,197,320	-	-	12,197,320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546,719	-	-	546,719
受益憑證	14,353	-	-	14,353
	<u>\$ 19,218,441</u>	<u>\$ -</u>	<u>\$ -</u>	<u>\$ 19,218,441</u>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9,145	\$ -	\$ 9,145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避險會計關係之衍生 工具	\$ 148,488	\$ 147,113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13,167	9,1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83,540,447	96,901,417
	20,317,284	20,041,0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103,695,385	121,621,69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主要係國內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雖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合併公司業已定期評估投資績效，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包括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及預期交易之市價波動風險，因是匯率波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隨時監控持有之部位及市場匯率之波動情形，以降低所面臨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三。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人民幣或港幣對美元及人民幣對港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係當新台幣、人民幣或港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匯率增加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變動之金額。

	對 美 元 之 影 響		對 港 幣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新 台 幣	<u>(\$ 2,068)</u>	<u>(\$ 3,106)</u>	<u>\$ -</u>	<u>\$ -</u>
人 民 幣	<u>(\$ 19,098)</u>	<u>\$ 204,774</u>	<u>\$ 7,931</u>	<u>\$ 5,708</u>
港 幣	<u>\$ 348,772</u>	<u>\$ 204,754</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730,116	\$ 29,098,037
—金融負債	82,141,333	99,445,199

對於合併公司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合併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本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針對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現金流入 73,580 仟元及 120,757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針對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負債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將分別有現金流出 340,887 仟元及 412,698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及興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上市櫃及興櫃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增加或減少 985,408 仟元及 960,204 仟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合併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於部分地區、部分客戶會要求提供銀行保證或擔保品以增強信用。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66,943,374 仟元及 71,492,66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沖銷合併公司間交易前之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短				
	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付息負債	\$ 1,063,710	\$ 14,197,236	\$ 2,739,247	\$ 439,094	\$ 40,402
浮動利率工具	1,788,269	18,116,475	10,646,457	55,516,565	-
固定利率工具	705,000	5,225,000	-	-	-
	<u>\$ 3,556,979</u>	<u>\$ 37,538,711</u>	<u>\$ 13,385,704</u>	<u>\$ 55,955,659</u>	<u>\$ 40,40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短				
	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付息負債	\$ 361,770	\$ 13,983,943	\$ 4,250,939	\$ 698,348	\$ 41,141
浮動利率工具	2,472,751	15,344,623	24,947,039	59,954,978	-
固定利率工具	100,000	5,887,000	180,000	-	-
	<u>\$ 2,934,521</u>	<u>\$ 35,215,566</u>	<u>\$ 29,377,978</u>	<u>\$ 60,653,326</u>	<u>\$ 41,141</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5年度	104年度
<u>銷 貨</u>		
關聯企業	\$ 683,613	\$ 710,313
管理階層間具實質關係者	575,606	1,332,49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82,017	309,909
合併公司對其具重大影響者	186,206	176,066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157,774	165,842
	<u>\$ 1,885,216</u>	<u>\$ 2,694,620</u>
<u>進貨及營業費用</u>		
合併公司對其具重大影響者	\$ 476,049	\$ 703,366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107,514	184,975
關聯企業	100,410	119,866
管理階層間具實質關係者	12,800	61,64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20	51,244
	<u>\$ 696,893</u>	<u>\$ 1,121,094</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管理階層間具實質關係者	\$ 344,078	\$ 759,002
關聯企業	96,633	136,23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53,788	36,997
合併公司對其具重大影響者	43,552	41,240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8,933	11,788
	<u>\$ 546,984</u>	<u>\$ 985,259</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對其具重大影響者	\$ 134,365	\$ 119,855
關聯企業	5,056	7,515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4,188	9,813
其他	49	16
	<u>\$ 143,658</u>	<u>\$ 137,19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貨款收付期間，均與非關係人相當；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二)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管理階層間具實質關係者	\$ 113,565	\$ 524,475
合資	24,701	26,723
	<u>\$ 138,266</u>	<u>\$ 551,198</u>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u>\$ 2,621</u>	<u>\$ 47,154</u>

(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3,570	\$ 86,742
管理階層間具實質關係者	934	21,411
合資	7,530	7,921
其他	1,697	1,570
	<u>\$ 43,731</u>	<u>\$ 117,644</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包括應收股利及利息等。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及104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4,837	\$ 331,057
退職後福利	20,325	3,188
	<u>\$ 305,162</u>	<u>\$ 334,245</u>

(五) 背書保證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實際動支餘額折合新台幣金額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415,530</u>	<u>\$ 524,475</u>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部分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履約保證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 292,098	\$ 274,4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3,898	5,273,320
投資性不動產	1,227,927	1,235,263
應收租賃款（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17,642,251	18,924,695
預付租賃款（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	266,219
已質押銀行存款		
一流動（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400,649	405,199
一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66,010	266,854
	<u>\$ 22,592,833</u>	<u>\$ 26,646,037</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	\$ 418,428	\$ 111,054
信昌化工公司	954,111	902,819
和平電力公司	340,613	467,759

(二)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製成品提貨單均為 286 仟噸，作為金融機構融資額度擔保。

(三) 合併公司委由銀行出具之履約保證函金額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	\$ 39,870	\$ 43,747
和平電力公司	1,148,000	1,148,000
信昌化工公司	52,400	103,000
TCCI (Group)	358,025	89,924
鳳勝實業公司	52,566	53,414
台灣通運公司	28,650	28,650

(四) 達榮環保公司與雲林縣政府簽訂「雲林縣政府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以下稱「BOO」契約)，由達榮環保公司興建—營運—擁有雲林縣垃圾焚化廠，再由雲林縣政府委託達榮環保公司處理其縣境內之垃圾焚化工作(以下稱本案)。

因雲林縣政府延宕證照核發，且於95年8月9日片面終止BOO契約，達榮環保公司於95年12月提出仲裁聲請，並於97年10月1日收到仲裁判斷，判定雲林縣政府應於97年11月30日以前支付第一階段給付新台幣15億元，逾期應加計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其餘第二階段給付1,387,052仟元、美金1,706仟元及日幣307仟元，應於98年6月30日以前由達榮環保公司完成合約資產移轉予雲林縣政府時同時給付，逾期並應加計年息5%計算利息。另應負擔仲裁費用14,629仟元。

達榮環保公司取得雲林地院仲裁判斷准予執行之裁定後，已就其中第一階段給付15億元向雲林地院執行處聲請強制執行情序，並已全數獲得清償，獲償金額含本金及利息(扣除稅金)合計1,702,326仟元。另第二階段給付新台幣1,387,052仟元、美金1,706仟元及日幣307仟元(合計約新台幣1,440,016仟元)亦已向雲林地院執行處聲請全部執行，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已拍賣雲林縣政府土地14筆並獲得清償利息(扣除稅金)483,583仟元；另亦陸續拍出雲林縣政府土地共計4筆，得價351,121仟元，尚待法院分配受償；另尚有5筆土地將陸續拍賣，達榮環保公司將得就上開土地拍賣所得價金獲得賠償。

惟雲林縣政府對系爭仲裁判斷之第二期給付債務仍有爭執，故另案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以達榮未完成對待給付為由並聲請停止執行。目前債務人異議之訴尚在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審理中，而聲請停止強制執行案，法院已裁准縣府如提供 216,281 仟元擔保後，得於前開債務人異議之訴裁判確定前停止前開強制執行政序。

- (五) 和平電力公司於 101 年 6 月底接獲花蓮縣政府裁罰處分書，針對和平電力公司 98 及 99 年度因生煤使用超量，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及生煤、石油焦或其他易致空氣污染之物質販賣或使用許可證管理辦法規定，依據行政罰法第 18 條加重裁罰處分 441,930 仟元，和平電力公司委任律師認為相關處分尚有爭議，惟基於穩健原則，和平電力公司業已於 101 年度估列相關損失，且截至 103 年底和平電力公司已全額繳納。

和平電力公司委任律師認為裁罰處分不論在程序上、實體上或金額計算上均有可議之處，是以和平電力公司針對上述處分於 101 年 12 月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並經該院於 102 年 12 月判決撤銷原行政處分，惟花蓮縣政府於 103 年 1 月提起上訴，最高行政法院並於 103 年 6 月判決廢棄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將本案發回更審。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嗣後於 104 年 12 月判決撤銷前述罰鍰處分超過 436,017 仟元部分，但駁回和平電力公司其餘請求，和平電力公司業已於 105 年 1 月向最高行政法院提起上訴，於 105 年 4 月 22 日獲悉“和平電力 98、99 年度用煤超量行政裁罰案”業經最高行政法院駁回上訴，裁罰金額為新台幣 4 億 3 千 6 百餘萬元，本件已於 105 年 5 月提出再審，105 年 7 月 25 日最高行政法院通知裁定駁回依行政訴訟法第 273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所提之再審，並就其第 14 款提出再審部分移送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

- (六) 和平電力公司於 102 年 3 月接獲公平交易委員會(以下稱「公平會」)處分書，認定和平電力公司與其他等 9 家民營電廠以意思聯絡方式，聯合拒絕調整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電公司」)之購售電費率，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4 條第 1 項聯合行為規定，足以影響發電市場之供需功能，並依 100 年 11 月 23 日修正實施之公平交易

法第 41 條第 2 項，處和平電力公司罰鍰 1,350,000 仟元（以下稱「第 1 次處分」）。和平電力公司對上開處分不服，經徵詢委任律師意見，並循相關行政救濟程序主張撤銷該行政處分，其理由分述如下：

1. 台灣電力市場仍處於垂直整合獨占，市場並未自由化，唯一例外為開放民營電廠進行發電業務，惟民營電廠發電也僅依購售電合約確定之合約價格躉售給台電公司，而輸電及配電仍由台電公司獨占市場。個別民營電廠與台電公司之購售電價格已固定且保證發電量亦已明定於合約中，彼此間無競爭關係，非如公平會所言可被劃為與台電公司同一發電市場。
2. 即便民營電廠均處於同一產銷階段，不必然具有水平競爭關係，其一，各民營電廠間並無價格競爭，其中合約約定購售電價格包括容量電費及能量電費，能量電費係反映燃料等變動成本，並於合約中訂有調整公式，容量電費則反映投資興建電廠之固定資金成本，並未訂有調整公式，即表示台電公司於擬訂合約時，即決定將 25 年合約期間中所可能發生之融資及營運成本之一切波動及風險，完全由民營電廠自行負擔，且民營電廠亦以合約期間之容量費率為基礎，進行貸款資金成本攤還之財務規劃，故不可能更動容量電費，是以，各民營電廠之容量電費價格於簽約初始均已固定，彼此間並無競爭關係。其二，民營電廠間並無數量競爭，各民營電廠之供電量，於合約期間內，均為「保證發電量」加上「配合台電公司電力調度之發電量」，而無法自行決定增加或減少發電量，完全受台電公司調度指示，故亦無數量上之競爭。
3. 公平會認為民營電廠間以開會方式達成合意，聯合拒絕調整與台電公司購售之容量費率云云，惟各民營電廠係應台電公司之要求共同進行協商，台電公司之開會通知要求各民營電廠同時出席會議，是將民營電廠視為一體，故各民營電廠開會討論台電公司提議修改購售電費率之方案應符合購售電合約之意旨，與所謂相互約束事業活動之聯合行為有別，公平會逕以民營電廠間以開會方式達成合意之認定，顯有違誤。

4. 民營電廠依購售電合約規定，並無調整容量費率之義務，且各民營電廠於台電公司要求協商之初即已表明礙難同意修約之立場。況且台電公司於發電市場之市佔率達 80% 以上，且依購售電合約就民營電廠之發電，有絕對調度權限，其方為發電市場之供需決定者，其挾市場絕對優勢地位要脅民營電廠協商修約，涉及濫用市場地位。
5. 公平會認為民營電廠於 97 年間即有聯合行為，卻依 100 年 11 月 23 日修正之公平交易法第 41 條第 2 項及 101 年 4 月 5 日頒布之「公平交易法第 10 條及第 14 條情節重大案件之裁處罰鍰計算辦法」課予和平電力公司鉅額罰鍰，已然違反「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

依和平電力公司委任律師意見，認為公平會認事用法均有謬誤，和平電力公司與其他民營電廠間既無競爭關係亦未涉及聯合行為，該處分書依新修正之公平交易法處和平電力公司鉅額罰鍰，亦違反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故和平電力公司已於 102 年 4 月就第 1 次處分向行政院訴願委員會（以下稱「訴願委員會」）提起訴願，該會於 102 年 9 月作出訴願決定，維持原處分認定和平電力公司違反聯合行為禁制規定，僅就第 1 次處分之罰鍰部分撤銷。是以，公平會另於 102 年 11 月作成第 2 次處分，改處和平電力公司罰鍰 1,320,000 仟元（以下稱「第 2 次處分」）。

和平電力公司已於 102 年 11 月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請求將第 1 次處分及訴願決定不利於和平電力公司部分撤銷，並經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 103 年 11 月判決撤銷，惟公平會不服於同年 12 月提出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 104 年 6 月廢棄台北高等法院判決，並將本案發回更審。和平電力公司於 104 年 8 月收到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函，請和平電力公司就最高行政法院 104 年度判字第 339 號判決發回更審之理由補充陳述意見（案號：104 年訴更一字第 68 號）。目前案件由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

和平電力公司另於 102 年 12 月就第 2 次處分向訴願委員會提起訴願，請求撤銷第 2 次處分，行政院於 103 年 5 月作成訴願決定，撤銷第 2 次處分，並退回已繳納之罰鍰後，由公平會於 2 個月內另為適法處分，惟該會於 103 年 7 月作出第 3 次處分，仍維持 1,320,000 仟元之罰鍰，和平電力公司已於 103 年 8 月就該第 3 次處分提起訴願，並於同年 12 月收到行政院函知於第 1 次處分及訴願不利和平電力公司部分由最高行政法院判決確定前，停止訴願程序之進行。和平電力公司並已於 103 年 7 月向公平會申請分 60 期繳納上述罰鍰。

和平電力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於 101 年度估列相關損失，且截至 105 年底，和平電力公司已繳納 660,000 仟元。上述罰鍰扣除已繳納部分外，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264,000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396,000 仟元；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264,000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660,000 仟元；104 年 1 月 1 日分別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264,000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924,000 仟元。

(七) 和平電力公司於 104 年 9 月收到台電公司向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提出之行政訴訟起訴狀，說明和平電力公司與其他等 9 家民營電廠擬於所籌組之協進會中，協議共同拒絕調降與台電公司之容量費率，導致台電公司長期承擔過高不合理之購電費率，因是請求和平電力公司應給付台電公司至少 55 億元及自 97 年 6 月 1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 5% 計算之利息，惟台電公司同時保留聲明請求之範圍。104 年 10 月台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定於 104 年訴更一字第 68 號行政訴訟事件終結前，停止訴訟程序，然於 105 年 6 月撤銷該裁定並將該案移送台北地方法院審理。台電公司於 105 年 7 月對前開二件裁定提起抗告，臺北高等行政法院以將該二件抗告移送最高行政法院。最高行政法院已於 106 年 1 月裁定駁回台電公司之二件抗告，故臺北高等行政法院之移送台北地院裁定已確定。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嗣於 106 年 2 月發文將本件訴訟全卷移送台北地院。

和平電力公司另於 104 年 11 月收到台電公司向台北地方法院提出之民事訴訟起訴狀，就前述行政訴訟起訴狀同一事由請求和平電力公司應給付台電公司至少 52 億元及自 97 年 6 月 1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 5% 計算之利息，惟台電公司同時保留聲明請求之範圍，並請求登報道歉。

依和平電力公司委任律師意見，本件損害賠償請求權之事實基礎，現尚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本件訴訟台電係依公平交易法之相關規定請求損害賠償，依法應由台北地方法院受理管轄，與購售電合約之性質為何無涉。且台電提起本件訴訟請求已罹於時效。而台電所稱之 IPP 違反聯合行為，現仍由行政法院審理中，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是以裁定停止損害賠償行政訴訟案之訴訟程序，台電現即為本件請求，言之過早。和平電力公司因是認為本案成立之可能性不大，亦未予估列相關損失。

(八) 達和航運公司為配合水泥船汰舊換新計畫，經 102 年 1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與 Supero Seiki Co., Ltd. 簽訂購買二套散裝水泥裝卸貨系統設備合約，合約總價為 7,600 仟美元，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已支付價款為 2,628 仟美元。

另經 104 年 7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與 CARDINAL MARITIME S.A. 簽訂購買兩艘新造水泥船合約，合約總價為 7,036,000 仟日圓，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已支付價款為 2,462,600 仟日圓。達和航運董事會另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決議與 SUMITOMO CORPORATION 簽訂購買 6 艘散裝貨輪合約，合約總價為 161,520 仟美元，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已支付 43,072 仟美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0,436	32.25	(美 元：新台幣)	\$	1,626,561		
美 元		71,313	6.929	(美 元：人民幣)		2,300,991		
美 元		17,682	7.760	(美 元：港 幣)		570,529		
					\$	<u>4,498,08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2,711	32.25	(美 元：新台幣)	\$	1,377,441		
美 元		1,320,000	7.760	(美 元：港 幣)		42,591,226		
港 幣		229,815	0.893	(港 幣：人民幣)		955,571		
					\$	<u>44,924,238</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0,766	32.825	(美 元：新台幣)	\$	1,666,394		
美 元		26,691	6.513	(美 元：人民幣)		876,032		
美 元		163,106	7.75	(美 元：港 幣)		5,353,343		
					\$	<u>7,895,769</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9,366	32.825	(美 元：新台幣)	\$	1,292,186		
美 元		778,385	6.513	(美 元：人民幣)		25,547,584		
美 元		914,728	7.75	(美 元：港 幣)		30,022,516		
港 幣		162,389	0.84	(港 幣：人民幣)		687,718		
					\$	<u>57,550,004</u>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分別為 985,562 仟元及 1,570,02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九)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產業部門之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依產業類別區分如下：

- (一) 水泥部門－水泥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 (二) 化工部門－化學原料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 (三) 電力部門－火力發電。
- (四) 其他部門－海陸運輸暨耐火材料之生產及銷售等。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部門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水泥部門	\$ 65,373,914	\$ 66,015,946	\$ 5,104,355	\$ 2,487,671
化工部門	9,786,812	11,741,599	(212,321)	(1,620,047)
電力部門	11,752,037	12,645,730	7,895,737	8,468,844
其他部門	2,651,543	3,275,801	302,045	387,748
	<u>\$ 89,564,306</u>	<u>\$ 93,679,076</u>	13,089,816	9,724,2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979,609	737,161
股利收入			808,767	958,117
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455,195	374,447
利息收入			267,182	430,75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19,013)	(51,2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508,142)	(13,105)
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55,680)	(50,517)
財務成本			(1,916,837)	(1,873,739)
外幣兌換淨損失			(985,562)	(1,570,026)
稅前淨利			<u>\$ 11,515,335</u>	<u>\$ 8,666,015</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股

利收入、利息收入、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財務成本、外幣兌換損益及所得稅費用等。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台	灣	\$ 42,075,081	\$ 48,986,363	\$ 57,614,200	\$ 58,805,082
亞	洲	47,489,225	44,692,713	83,856,002	94,970,757
		<u>\$ 89,564,306</u>	<u>\$ 93,679,076</u>	<u>\$ 141,470,202</u>	<u>\$ 153,775,839</u>

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5及104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台灣電力公司	<u>\$ 11,752,037</u>	<u>\$ 12,645,730</u>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最高餘額	本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一)	實收總額(註一)	與金額備註
													抵押	保稱價			
0	台灣水泥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 310,000	\$ 40,000	\$ 20,000	1.40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21,353,610	\$ 42,707,220	
1	台灣運通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40,000	340,000	340,000	1.5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99,678	799,678	
1	台灣運通公司	和順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497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99,678	799,678	
2	達和大豐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1.5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18,043	118,043	
3	台灣士敏土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50,000	250,000	250,000	1.5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291,481	291,481	
4	合盛礦業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80,00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49,589	49,589	
5	TCCI	TCCIH(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998,070	3,870,000	2,580,000	2.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20,160,706	20,160,706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華登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464,192	1,329,696	1,327,126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16,800	923,400	806,128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靖州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762,600	692,550	692,550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瀘州華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423,520	1,292,76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474,200	461,70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瀘州納溪華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508,400	461,700	323,190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508,400	461,70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6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瀘州華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1,680	92,34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7	英德龍山水泥公司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16,800	923,40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7	英德龍山水泥公司	台泥(達寧)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479,200	461,700	461,700	3.05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016,800	923,400	369,360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762,600	692,550	681,008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聯人	本最高年度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資金往來業務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列帳科目	抵保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總限額(註一)	與金額備註
														擔保名稱	擔保價值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瀘州綉溪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 237,100	\$ 230,850	\$ 207,765	3.48	短期融通	\$	-	\$	-		\$ 73,549,850	\$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台泥(紹蘭)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398,969	363,683	363,683	3.6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靖州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254,200	230,850	216,999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1,016,800	923,400	207,765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台泥(東莞)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508,400	461,700	-	-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497,200	461,700	461,700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497,200	461,700	230,850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瀘州綉溪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853,560	831,060	807,975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8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貴州港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230,850	230,850	106,191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9	福州台泥水泥公司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508,400	461,700	92,340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9	福州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遼寧)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355,880	323,190	161,595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9	福州台泥水泥公司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254,200	230,850	-	-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9	福州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254,200	-	-	-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0	TCCI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265,999	241,565	241,565	-	短期融通	-	-	-	-		29,419,940	29,419,940		
11	Prime York Ltd.	陞昌投資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219,249	212,058	212,058	-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1,271,000	1,154,250	1,154,250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東莞金輝水泥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533,820	113,565	113,565	-	短期融通	-	-	-	-		4,268,843	4,268,843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遼寧)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328,510	323,190	300,105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瀘州綉溪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762,600	692,550	577,125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152,160	-	-	-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懷化台泥混凝土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152,520	138,510	55,404	3.48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聯人	是	1,016,800	923,400	-	-	短期融通	-	-	-	-		73,549,850	147,099,70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聯人	本最高	年度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貸與質業務往來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與總額	資金限額	與額備註
12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 1,016,800	\$ 923,400	\$ -	-	-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73,549,850	\$ 147,099,700	
12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508,400	461,70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508,400	461,70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2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	貴州港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355,980	323,190	161,595	3.70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3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安順鑫台建材骨料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01,680	92,34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3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貴州港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254,200	230,850	216,999	4.35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3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瀘州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43,760	138,51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3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52,520	138,51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3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瀘州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52,520	138,51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3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484,500	461,700	230,850	3.48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4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	廣安鑫台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27,199	24,701	24,701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139,329	1,139,329	
14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	瀘州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52,520	138,51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4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99,440	92,34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5	TCCI (HK)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418,125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5	TCCI (HK)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115,45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6	Wavly Holdings Ltd.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555,787	536,056	536,056	1.24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254,200	230,85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瀘州納溪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52,520	138,510	138,510	3.48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745,800	692,550	613,599	3.48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華黎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127,100	115,425	73,284	3.48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508,400	461,70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瀘州東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是	254,200	230,850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147,099,700	

(接次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聯人	本年度最高	年度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與資金往來業務額	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總限額(註一)	與貸額備註
17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靖州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 92,340	\$ 92,340	\$ 92,340	\$ 46,170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73,549,850	\$ 147,099,700	
18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	瀘州賽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15,208	286,254	286,254	286,254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18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	瀘州賽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79,620	253,935	253,935	203,148	3.4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18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	瀘州賽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40,672	36,936	36,936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19	Prosperity Minerals (China) Ltd.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405,539	368,191	368,191	368,191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0	達通(貴州)國際物流公司	貴港市達和船務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52,520	138,510	138,51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3,199,924	6,399,848	
21	Hexagon III Holdings Ltd.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07,427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2	Hexagon IV Holdings Ltd.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97,658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3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有限公司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52,520	138,510	138,51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4	信昌投資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90,00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455,308	455,308	
24	信昌投資公司	金昌石礦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9,00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455,308	455,308	
25	聯誠貿易公司	達榮環保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90,00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94,630	194,630	
26	TCC International (Guangxi) Ltd	台泥(貴州)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708,750	3,708,750	3,708,750	3,708,750	2.03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7	Hensford Ltd.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1,657,24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8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	靖州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93,080	92,340	92,340	9,234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29	Jingyang Industrial Limited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318,70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30	Sure Kit Ltd.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573,66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31	Mega East Ltd.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637,400	-	-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32	瀘州賽德水泥公司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有限公司(註二)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92,360	92,340	92,340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73,549,850	147,099,700	

註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本公司個別對象及總貸與限額分別為淨值之 20% 及 40% 或業務往來金額；
2. T.CCIH 及達和航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間個別對象及總貸與限額分別為 T.CCIH 及達和航運公司淨值之 100% 及 200%；
3. 其餘公司個別對象及總貸與限額皆為各該公司淨值 40%。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關係名稱(註三)	單一企業對背書保證之金額(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報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註二)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子公司背書保證	對屬對大陸地區	備註
0	台灣水泥公司	TCCI	2	\$ 53,384,026	\$ 34,319,700	\$ 32,282,250	\$ 12,577,500	\$ -	30.24	\$ 106,768,051	Y	N	N	
0	台灣水泥公司	信昌投資公司	2	53,384,026	3,400,000	2,510,000	1,347,000	-	2.35	106,768,051	Y	N	N	
0	台灣水泥公司	台泥(香港)水泥公司	2	53,384,026	2,608,000	2,165,000	1,010,000	-	2.03	106,768,051	Y	N	N	
0	台灣水泥公司	聯誠貿易公司	3	53,384,026	1,660,000	1,660,000	680,000	-	1.55	106,768,051	Y	N	N	
0	台灣水泥公司	共和建設公司	2	53,384,026	750,000	670,000	540,000	-	0.63	106,768,051	Y	N	N	
0	台灣水泥公司	金昌石礦公司	2	53,384,026	68,848	68,848	39,814	39,814	0.06	106,768,051	Y	N	N	
0	台灣水泥公司	風騰實業公司	1	476,131	88,145	88,145	88,145	-	0.08	106,768,051	N	N	N	
1	TCCIH	台泥(貴州)水泥公司	3	36,774,925	10,010,590	4,944,525	2,543,067	-	6.72	73,549,850	Y	N	Y	
1	TCCIH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3	36,774,925	4,086,850	2,245,650	785,858	-	3.05	73,549,850	Y	N	Y	
1	TCCIH	向容台泥水泥公司	3	36,774,925	3,512,275	2,076,060	1,565,163	-	2.82	73,549,850	Y	N	Y	
1	TCCIH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3	36,774,925	2,860,040	1,544,625	577,125	-	2.10	73,549,850	Y	N	Y	
1	TCCIH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3	36,774,925	2,718,630	1,536,176	175,446	-	-	73,549,850	Y	N	Y	
1	TCCIH	福州台泥水泥公司	3	36,774,925	2,073,599	967,500	175,446	-	2.09	73,549,850	Y	N	Y	
1	TCCIH	漳州華德水泥公司	3	36,774,925	2,007,000	1,789,050	590,976	-	1.32	73,549,850	Y	N	Y	
1	TCCIH	台泥(遼寧)水泥公司	3	36,774,925	1,898,100	967,500	761,805	-	2.43	73,549,850	Y	N	Y	
1	TCCIH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	3	36,774,925	1,672,500	920,420	967,500	-	1.32	73,549,850	Y	N	Y	
1	TCCIH	貴州(廣安)水泥公司	3	36,774,925	878,063	733,688	420,147	-	-	73,549,850	Y	N	Y	
1	TCCIH	貴州港安水泥公司	3	36,774,925	532,560	415,530	415,530	-	1.00	73,549,850	Y	N	Y	
1	TCCIH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建材公司	5	36,774,925	334,500	692,550	692,550	-	0.56	73,549,850	N	N	Y	
1	TCCIH	瀘州納溪華德水泥公司	3	6,538,893	762,600	30,283	30,283	-	5.30	13,077,786	N	N	N	
2	台泥(貴州)水泥公司	TCCI(HK)	4	123,972	30,283	30,283	30,283	-	24.43	123,972	N	Y	N	
3	合盛磚業公司	台灣水泥公司	4								N	Y	N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1. 本公司、TCCIH 及台泥(貴州)水泥公司為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2.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 50% 為限；
3. 合盛磚業公司為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註二：「背書保證最高額」：均為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者之關係類別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仟單位數/仟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台灣水泥公司	股票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中鼎工程公司 嘉新水泥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電視公司 建國工程公司 中信金融控股公司 台灣工銀創創業投資公司 榮工實業公司 中信投資公司 泛亞工程建設公司 台灣證券交易所 能元科技公司 艾克森精密光電公司	— —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董事長同一人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 —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董事長同一人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董事長同一人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141	\$ 662,459	-	\$ 662,4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054	440,947	-	440,9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419	239,371	-	239,3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451	1,452,161	-	1,452,1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52	1,500,375	-	1,500,3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251,100	-	251,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73	101,524	-	10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403	81,710	-	81,7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5	63,110	-	63,1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6	26,259	8.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90	33,900	4.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61	12,156	8.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04	8,996	5.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61	8,011	6.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3	1,670	0.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	9.5	-				
台灣運通公司	股票 嘉新水泥公司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632	75,353	-	75,3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000	1,606,651	-	1,606,651	
信昌投資公司	股票 中國海環創業控股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嘉新水泥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 —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739	126,723	-	126,7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34	72,755	-	72,755	設質 7,000 仟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22	340,364	-	340,364	設質 1,934 仟股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單位數/仟股數	帳面金額			
	王道商業銀行 中信投資公司	母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34 10,884	\$ 183,587	- 3.5	\$ 183,587		設質 21,000 仟股	
	能元科技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59	29,345	6.3	-			
	泛亞工程建設公司	母公司為其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4	-	-			
達和航運公司	嘉新水泥公司 信昌電子陶瓷公司 中信投資公司	母公司法人董事 —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61 1,024 6,612	224,896 15,765 76,034	- - 2.1	224,896 15,765 -			
台灣士敏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	2,930	46,827	-	46,827			
台泥化工公司	股 台灣證券交易所	母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2,562	44,820	-	-			
台泥資訊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	2,575	30,659	-	30,659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	2,288	30,568	-	30,568			
信昌化工公司	股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3	37,213	-	37,213			
和平港公司	股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中信投資公司	— 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70,568 10,444	832,703 120,103	- 3.3	832,703 -			
	能元科技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5,822	9,897	3.9	-			
萬青水泥公司	受益憑證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德寶營造公司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7 17	19,395 -	- 0.1	19,395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目	年 仟單位數/仟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率(%)	公允價值	備註
聯誠貿易公司	股票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中鼎工程公司 嘉新水泥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緯來電視網公司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800	\$ 292,635	-	\$ 292,6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365	650,891	-	650,8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441	64,960	-	64,9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42	163,946	-	163,9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83	23,598	6.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37	89,990	5.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0	38,787	-	38,7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6,568	10,226,954	-	10,226,9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841	24.2	-	
			TCCI (Group)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實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Anhui Conch Cement Co. Ltd. Yargoan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及 TCCI	有價證券名稱 TCCIH	帳列科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交易對象 嘉新水泥集團	關係 管理階層間具實質關係者	年		初買		入		出		其他調整項目 (註)	年 仟 元	單 位 數 /	股 數	金 額	處 額
					單 位 數 /	股 數	單 位 數 /	股 數	單 位 數 /	股 數	單 位 數 /	股 數						
						2,814,016	\$ 40,050,594	303,000	\$ 2,732,057	-	\$ -	\$ -	(\$ 2,749,918)	3,117,016			\$ 40,032,733	

註：包括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現金股利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等。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信託	期間	價投	信託		
台灣水泥公司	嘉新水泥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銷	(\$ 472,675)	(3)	提貨日起算, 65天付款	-	-	\$ 103,221	21	註二
	鳳勝實業公司	子公司	銷	299,596	(2)	30天	-	-	79,974	16	註二
	TCCI	子公司	進	652,666	4	30天	-	-	92,836	(16)	註二
	HKCCCL	子公司	服務收入	499,954	(3)	依約定條件	-	-	45,366	9	註二
	台灣通運公司	子公司	銷	108,342	(1)	裝船完成日起算, 65天付款	-	-	66,559	14	註二
	中聯實業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進	945,313	6	30天	-	-	(131,266)	(22)	註二
	和平港公司	子公司	進	476,049	3	60天	-	-	(31,370)	6	註二
	達和航運公司	子公司	進	135,662	(1)	20天	-	-	(9,620)	(2)	註二
	士新煤運公司	關聯企業	進	756,694	5	30天	-	-	(152,496)	(26)	註二
	先和耐火公司	子公司	銷	258,700	(2)	60天	-	-	20,895	4	註二
	萬青水泥公司	子公司	進	255,300	2	依約定條件	-	-	(102,878)	(18)	註二
	台灣水泥公司	子公司	銷	454,772	(3)	提貨日起算, 50天付款	-	-	134,640	28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255,300	(23)	依約定條件	-	-	102,878	77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進	454,772	100	提貨日起算, 50天付款	-	-	(134,640)	(10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進	1,146,658	24	20天	-	-	(79,566)	(49)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進	398,224	8	依約定條件	-	-	66,303	(41)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進	1,146,658	69	20天	-	-	79,566	87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499,005	(30)	20天	-	-	9,620	11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192,301	(68)	30天	-	-	(18,024)	(65)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652,666	(28)	30天	-	-	92,836	10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299,596	13	30天	-	-	(79,974)	(10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945,313	(61)	30天	-	-	131,266	7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母公司	銷	167,639	(11)	依約定條件	-	-	22,951	12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192,301	(12)	30天	-	-	18,024	1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102,240	(7)	30天	-	-	7,973	4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167,639	2	依約定條件	-	-	(22,951)	(6)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398,224	(100)	依約定條件	-	-	66,303	10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756,694	(24)	30天	-	-	152,496	99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210,736	7	雙方議定	-	-	(33,767)	(57)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租金支出	104,241	4	雙方議定	-	-	(14,171)	(24)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租金收入	210,736	(100)	雙方議定	-	-	33,767	10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租金收入	104,241	(100)	雙方議定	-	-	14,171	100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108,342	10	裝船完成日起算, 65天付款	-	-	(66,559)	(92)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313,649	(21)	雙方議定	-	-	60,656	21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186,506	(12)	雙方議定	-	-	35,779	13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117,784	11	雙方議定	-	-	(6,032)	(8)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195,663	3	雙方議定	-	-	(60,867)	(25)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268,469	4	雙方議定	-	-	(91,808)	(37)	註二
	和平港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237,576	4	雙方議定	-	-	(42,053)	(13)	註二

(接次頁)

(承附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條件	交易		情形		交易之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投		估	期			
遠通(貴港)國際物流公司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貨運收入	(\$ 268,469)	(96)	雙方議定	—	\$ 91,808	100	—	—	100	註二
貴港市達和船務公司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貨運收入	(195,663)	(25)	雙方議定	—	60,867	30	—	—	30	註二
TCCIH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貨運收入	(237,576)	(31)	雙方議定	—	42,053	21	—	—	21	註二
英德龍山水泥有限公司	HKCCCL	最終母公司相同	貨運收入	(117,784)	(15)	雙方議定	—	6,032	3	—	—	3	註二
	台灣水泥公司	母公司	服務支出	499,954	100	依約定條件	—	(45,366)	(99)	—	—	(99)	註二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貨運	100,100	3	雙方議定	—	(5,021)	(1)	—	—	(1)	註二

註一：係佔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之比率。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備抵額
台灣水泥公司	嘉新水泥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 103,221	4.8	\$	-	\$ 103,221	103,221	\$	-
達和航運公司	萬青水泥公司(註)	子公司	134,640	4.0	-	-	26,763	26,763	-	-
台灣通運公司	台灣水泥公司(註)	母公司	152,496	5.4	-	-	136,334	136,334	-	-
光和耐火公司	台灣水泥公司(註)	母公司	131,266	6.9	-	-	131,266	131,266	-	-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東莞金輝水泥公司	管理階層間實質關係	102,878	3.2	-	-	89,374	89,374	-	-
			221,660	-		221,660	-	-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資本	開始年	投資	金額	年	額	年	底	年	底	帳面	持	底	率	(%)	股	數	額	本	年	度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備	註
台灣士敏土公司	TCEC Corporation	汶萊	一般投資	\$	16,295	\$	16,295		16,295		71,255		71,255		100.00			100.00		-										379			379	註		
台泥資訊公司	台訊(薩摩亞)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3,042	\$	3,042		3,042		45,037		45,037		100.00			100.00		2,128										5,424			5,424	註		
和平港公司	信昌化工公司	台灣	化學原料產銷		104,929		104,929		104,929		77,870		77,870		2.29			2.29		6,675										416,245			416,245	註		
萬青水泥公司	士新儲運公司	台灣	倉儲運輸及水泥買賣		176,786		176,786		176,786		15,831		15,831		11.87			11.87		15,831										95,203			95,203	註		
風勝實業公司	和順建材公司	台灣	砂石篩選買賣		1,800		1,800		1,800		180		180		9.00			9.00		4,917										-			-	註		
聯誠貿易公司	士新儲運公司	台灣	倉儲運輸及水泥買賣		54,901		54,901		54,901		2,612		2,612		3.69			3.69		4,917										95,203			95,203	註		
聯誠貿易公司	台灣通運公司	台灣	倉儲運輸及砂石買賣		2,612		2,612		2,612		405		405		0.67			0.67		261										114,750			114,750	註		
聯誠貿易公司	嘉環水泥公司	台灣	水泥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4,050		4,050		4,050		2,418		2,418		0.37			0.37		405										41,095			41,095	註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巴商德熙國際公司	巴拿馬	船舶運輸		64,823		64,823		65,978		2		2		100.00			100.00		2									31,876			31,876	註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巴商盛和航運公司	巴拿馬	船舶運輸		64,823		64,823		65,978		2		2		100.00			100.00		2									18,325			18,325	註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遠和航運(香港)公司	香港	船舶運輸		164,475		167,408		167,408		5,100		5,100		100.00			100.00											84,303			84,303	註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巴吉和航運公司	巴拿馬	船舶運輸		209,948		213,691		213,691		7		7		100.00			100.00											3,388			3,388	註			
Ta-Ho Maritime Holdings Ltd.	遠和航運(新加坡)公司	新加坡	船舶運輸		3,225		3,283		3,283		100		100		100.00			100.00											1,194			1,194	註			
TCC International Ltd. (Group)	Quon Hing Concrete Co. Ltd.	香港	投資控股		184,994		188,419		188,419		100		100		50.00			50.00											222,373			222,373	註			
TCC International Ltd. (Group)	嘉環水泥公司	台灣	水泥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212,220		212,220		212,220		21,222		21,222		19.48			19.48												41,095			41,095	註		
TCC International Ltd. (Group)	Hong Kong Concrete Co. Ltd.	香港	水泥處理服務		28,366		28,891		28,891		129		129		31.50			31.50											457,978			457,978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一)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註)	實收資本額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註二)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末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年末直接投資(損)益(註三)	年底帳面價值(註三)	黃視至本年底止匯投資收	止年度回	備註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美金	
安徽榮泰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 483,750	(1)	\$ 164,475	-	\$ 164,475	296,095	(\$ 23,147)	38.00	(\$ 8,127)	\$ 176,208	\$ -	-	(註七)
福州台泥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524,063	(1)	296,095	-	296,095	91,106	54,620	63.05	31,468	631,494	-	-	(註七)
福州台泥洋興碼頭公司	經營水泥專用碼頭	161,250	(1)	91,106	-	91,106	104,490	13,742	63.05	8,131	187,277	-	-	(註七)
柳州台泥新豐建材公司	建築材料銷售	435,375	(1)	104,490	-	104,490	3,997,742	86,062	26.00	21,625	238,559	-	-	(註七)
台泥(英德)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8,204,400	(1)	3,997,742	-	3,997,742	4,063,339	1,128,750	63.05	275,597	10,774,086	-	-	(註七)
句容台泥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7,514,250	(1)	4,063,339	-	4,063,339	3,969,971	322,500	63.05	382,687	6,728,763	-	-	(註七)
台泥(貴港)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7,026,498	(1)	3,969,971	-	3,969,971	911,063	664,209	63.05	411,399	8,245,544	-	-	(註七)
江蘇台泥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事業	1,612,500	(1)	911,063	-	911,063	3,503,418	51,540	63.05	29,560	1,565,249	-	-	(註七)
英德龍山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976,584	(1)	3,503,418	-	3,503,418	1,437,753	607,885	63.05	366,262	6,415,730	-	-	(註七)
台泥(遼寧)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712,907	(1)	1,437,753	-	1,437,753	3,606,388	209,974	63.05	125,375	1,296,431	-	-	(註七)
台泥(安順)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4,950,053	(1)	1,929,388	-	1,929,388	2,751,614	361,135	63.05	222,124	3,798,659	-	-	(註七)
台泥(重慶)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3,805,500	(1)	2,171,114	-	2,171,114	580,500	151,219	63.05	94,008	3,172,263	-	-	(註七)
台泥(廣安)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2,482,928	(1)	1,157,626	-	1,157,626	645,000	91,366	63.05	55,607	1,795,868	-	-	(註七)
台泥(東莞)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645,000	(1)	364,425	-	364,425	295,093	19,460	63.05	12,283	357,458	-	-	(註七)
貴州港安水泥公司	儲業務	654,675	(1)	295,093	-	295,093	145,770	15,281	41.00	4,435	237,667	-	-	(註七)
新台泥(杭州)企業運管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258,000	(1)	145,770	-	145,770	1,153,724	61,024	63.05	36,249	91,249	-	-	(註七)
貴州凱里瑞安建材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1,799,063	(1)	1,153,724	-	1,153,724	2,088,188	168,192	63.05	105,639	1,566,073	-	-	(註七)
台泥(韶關)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2,228,475	(1)	182,213	-	182,213	3,329,078	5,174	63.05	3,095	779,553	-	-	(註七)
華泰台泥水泥公司	水泥製造及分銷	4,385,596	(1)	3,329,078	-	3,329,078	6,094,182	90,775	63.05	50,070	1,307,664	-	-	(註七)
台泥(懷化)水泥公司(註四)	水泥製造及分銷	429,381	(1)	6,094,182	-	6,094,182	-	270,210	63.05	151,368	1,274,013	-	-	(註七)
靖州台泥水泥公司(註四)	水泥製造及分銷	46,170	(1)	-	-	-	-	25,765	63.05	13,077	682,027	-	-	(註七)
懷化台泥水泥公司(註四)	水泥製造及分銷	46,170	(1)	-	-	-	-	18,239	63.05	10,607	49,182	-	-	(註七)
江蘇台泥礦業工程公司	石灰石採礦	129,000	(1)	403,347	-	403,347	291,787	8,414	63.05	4,838	199,974	-	-	(註七)
英德台泥礦業工程公司	石灰石採礦	370,875	(1)	291,787	-	291,787	139,276	25,600	63.05	14,622	284,752	-	-	(註七)
貴州台泥礦業工程公司	石灰石採礦	161,250	(1)	139,276	-	139,276	-	53,546	63.05	31,811	218,877	-	-	(註七)
瀘州納溪賽德水泥公司(註五)	水泥製造及分銷	676,437	(1)	-	-	-	-	114,433	63.05	64,707	73,200	-	-	(註七)
瀘州賽德水泥公司(註五)	水泥製造及分銷	1,823,715	(1)	-	-	-	-	51,208	63.05	32,236	1,161,052	-	-	(註七)
合江賽德水泥公司(註五)	水泥製造及分銷	107,345	(1)	-	-	-	-	128,746	63.05	80,694	8,156	-	-	(註七)
瀘州賽德水泥公司(註五)	水泥製造及分銷	115,425	(1)	-	-	-	-	17,232	63.05	10,297	81,175	-	-	(註七)
安順鑫台建材骨料公司	骨材生產及銷售	69,255	(1)	99,085	-	99,085	-	824	63.05	464	40,828	-	-	(註七)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註一)	資方(註一)	本年初自台滙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本年年自台滙出或收回投資金額(註二)	本年年自台滙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被投資公司本年年被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年直接投資(損)益(註三)	年底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年年末止投資收益	備註
士銀英德機械公司(註六)	生產銷售水泥機械及組裝工程	\$ 16,295	(2)		\$ 16,295	\$ -	\$ 16,295	\$ 379	100.00	\$ 379	\$ 71,255	-	(註七)
福州台泥泥公司(註六)	軟件產品發展、生產及設備維修	3,225	(3)		3,225	-	3,225	5,461	100.00	5,461	38,143	-	(註七)
達通(貴州)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註六)	物流運輸	161,250	(4)		161,250	-	161,250	85,626	100.00	85,626	480,944	-	(註七)
英德市達通物流有限公司(註六)	物流運輸	23,085	(4)		23,085	-	23,085	13,713	100.00	13,713	72,275	-	(註七)
貴港市達和船務有限公司(註六)	船舶運輸	18,468	(4)		18,468	-	18,468	65,486	100.00	65,486	219,077	-	(註七)
英德海螺水泥公司(註六)	水泥製造及分銷	2,677,860	(1)		2,373,747	-	2,373,747	1,333,137	25.00	333,284	3,103,826	-	
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公司(註六)	水泥製造及分銷	3,809,025	(1)		1,547,579	-	1,547,579	309,089	30.00	92,727	1,529,975	-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公司(註六)	水泥製造及分銷	1,904,882	(1)		749,408	-	749,408	151,810	30.00	45,543	752,278	-	
四川泰昌建材公司(註六)	水泥製造及分銷	923,400	(1)		374,623	-	374,623	66,404	30.00	-	-	-	
廣安鑫台建材公司(註六)	帶材生產及銷售	71,564	(1)		51,143	-	51,143	124,655	50.00	(43,512)	-	-	

年底累計自台滙出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 41,812,077
起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7,946,356
會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八)

註一：投資方式均係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區分為下列方式：

- (1) 透過 TCCI 再投資大陸
- (2) 透過 TECE Corp. (汶萊) 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透過台訊(薩摩亞)公司再投資大陸
- (4) 透過達和航運(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二：包含境外子公司匯出金額。

註三：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公司及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公司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公司財務報表尚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註四：本年年年底累積投資金額包括台泥(懷化)水泥公司、靖州台泥水泥公司及懷化台泥水泥公司。

註五：本年年年底累積投資金額包括達義賽德水泥公司、畢節賽德水泥公司、瀘州納溪賽德水泥公司、瀘州賽德水泥公司、習水賽德水泥公司、合江賽德水泥公司、貴州遵義建安水泥公司、畢節賽德水泥公司、瀘州賽德水泥公司及賽德水泥(貴州)管理公司等 10 家，金額共計 2,950,506 仟元。除瀘州納溪賽德水泥公司、瀘州賽德水泥公司、合江賽德水泥公司及瀘州賽德水泥公司外，其餘 6 間公司權益於 102 年 3 月底業已處分，相關投資會撤銷核准額程序尚在辦理中。

註六：表達係包含非控制權益之持股。

註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八：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0 月取得營運總部認定函，得不受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之比例或金額限制。

(二)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一、二、四、五、六及九。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

編號	交易對象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條件	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水泥公司	萬青水泥公司	1	營業收入	\$ 454,772	0.5	提貨日起算, 50 天付款	0.5
		HKCCCL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640	0.1	提貨日起算, 50 天付款	0.1
		鳳勝實業公司	1	營業收入	108,342	0.1	裝船完成日起算, 65 天付款	0.1
		達和航運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299,596	0.3	30 天	0.3
		達和航運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652,666	0.7	30 天	0.7
		達和航運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756,694	0.8	30 天	0.8
		台灣通運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2,496	0.1	30 天	0.1
		台灣通運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945,313	1.1	30 天	1.1
		和平港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1,266	-	30 天	-
		光耐火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499,005	0.6	20 天	0.6
		TCCH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255,300	0.3	依約定條件	0.3
		和平電力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878	-	依約定條件	-
1	和平電力公司	TCCH	3	營業收入	499,954	0.6	依約定條件	0.6
2	巴商德熙公司	和平港公司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1,146,658	1.3	20 天	1.3
3	巴商盛和公司	和平港公司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398,224	0.4	依約定條件	0.4
4	台泥化工公司	達和航運公司	3	營業收入	210,736	0.2	雙方議定	0.2
		信昌化工公司	3	營業收入	104,241	0.1	雙方議定	0.1
		信昌化工公司	3	應收帳款	250,423	0.1	依合約而定	0.1
		信昌化工公司	3	利息收入	122,929	0.1	依合約而定	0.1
5	台灣通運公司	信昌化工公司	3	長期應收租賃款	1,858,437	0.7	依合約而定	0.7
6	達榮環保公司	和平港公司	3	營業收入	167,639	0.2	30 天	0.2
		達和航運公司	3	營業收入	192,301	0.2	30 天	0.2
		達和航運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40,000	0.1	依合約而定	0.1
7	達通(貴港)國際物流公司	達和航運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0,000	-	依合約而定	-
8	貴港市達和船務公司	台灣士敏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50,000	0.3	依合約而定	0.3
		達和航運公司	3	營業收入	268,469	0.2	雙方議定	0.2
		達和航運公司	3	營業收入	195,663	0.3	雙方議定	0.3
		達和航運公司	3	營業收入	237,576	0.3	雙方議定	0.3
		HKCCCL	3	營業收入	117,784	0.1	雙方議定	0.1

註一：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二：本表係揭露一億元以上之交易。